

公司代码：603685

债券代码：113628

公司简称：晨丰科技

债券简称：晨丰转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丁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娟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69,007,404股，以此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4元（含税）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66,103.66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2024年下半年度。若公司于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经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的“（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6 月
元、万元、卢比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印度卢比
求精投资	指	海宁市求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香港骥飞	指	香港骥飞实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杭州宏沃	指	杭州宏沃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江西晨航	指	江西晨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晨丰商贸	指	浙江晨丰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晨丰	指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明益电子	指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宏亿电子	指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印度晨丰	指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CHENFENG TECH PRIVATE LIMITED），公司控股子公司
通辽金麒麟	指	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辽宁金麒麟	指	辽宁金麒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国盛电力	指	辽宁国盛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星配售电	指	奈曼旗广星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旺天新能源	指	通辽市旺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星发电	指	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山新能源	指	赤峰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麒麟新能	指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盛销售	指	国盛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华诺基金	指	上海华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诺新能源	指	辽宁华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晨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Chenfe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F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	-------

姓名	洪莎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园区四路10号
电话	0573-87618171
传真	0573-81619008
电子信箱	cf_info@cnlampholder.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天通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4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海宁市盐官工业园区内变更为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4号；2024年2月2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4号变更为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天通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盐官镇园区四路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11
公司网址	www.cnlampholder.com
电子信箱	cf_info@cnlampholder.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晨丰科技	603685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6,018,240.19	575,468,151.23	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30,753.29	11,342,134.72	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75,409.23	8,754,085.71	-2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6,897.77	13,672,010.17	766.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9,005,364.95	1,175,096,124.57	-1.37
总资产	3,459,517,085.72	3,392,926,928.09	1.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 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	1.02	减少0.0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79	减少0.2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收购新能源业务相应增加发电和配售电收入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减少主要系本期处置设备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收购新能源业务本期产生经营现金流及照明版块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减少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7,475.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1,415.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04,52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73.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2,649.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51.21	
合计	5,355,344.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1. 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 增量配电网运营及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公司基于深耕绿色节能行业的业务定位和发展规划，始终致力于绿色节能照明器具技术研发和工艺提升，推动公司产品和业务向行业倡导的节能、环保、绿色和高效方向不断深入发展。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大类下的“照明器具制造（C387）”；公司增量配电网运营及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D44）”大类下的“风力发电（D4415）”、“太阳能发电（D4416）”和“电力供应（D4420）”。

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淘汰类行业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1. 照明行业发展现状

照明在人类的文明生活中起到不可或缺的作用，伴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与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人类的居住形态及生活方式不断改变，新型的照明工具及其应用方式不断地产生。照明行业主要包括传统照明与 LED 照明，其中传统照明市场的主要产品包括白炽灯、节能灯、卤素灯等，LED 照明市场按产品类型主要分为 LED 光源、LED 灯具和 LED 灯用电器结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等。其中，LED 光源属于替代性照明产品，外型结构及接口设计通常与传统节能灯一致，但具有高效节能、使用寿命长的特点，其主要产品包括 LED 球泡灯、射灯、灯管灯等；LED 灯具是指能透光、分配和改变 LED 光源光分布的照明器具，主要产品包括 LED 筒灯、吸顶灯、面板灯、线条灯等；LED 灯用电器结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也是照明行业中的一项重要组成，主要包括灯头、散热器、灯具金属件及灯罩等。其中，灯头产品既可应用于 LED 球泡灯、射灯等，也可应用于传统照明的白炽灯、汽车灯、节能灯和卤素灯等；散热器及灯罩主要应用于 LED 球泡灯；灯具金属结构件主要应用于 LED 筒灯、面板灯等。LED 照明产品按应用领域可以划分为通用照明和特殊照明，通用照明包括家居照明、工业照明、商业照明、市政设施照明及其他常见的照明场景；特殊照明包括景观照明、显示屏、汽车照明、背光照明等。

相较于白炽灯、节能灯等传统光源，LED 照明具有发光效率高、节能环保、使用寿命长、安全可靠性强等性能，是传统高耗能电源的优良替代品。20 世纪中期，LED 在全球照明领域中掀起技术革命，此后逐渐发展成为照明领域的重要产品。进入 21 世纪以来，全球经济持续快速发展，LED 照明凭借其优异的性能在照明领域的应用进一步扩大。出于节约能源、发展低碳经济的目的，各国政府相继出台禁止使用传统白炽灯的政策，为 LED 照明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政策支持。为提高能效、保护环境以及应对全球气候变化，LED 照明已逐渐成为全球主要的通用照明品类。

根据 Frost&Sullivan 数据显示，近年来，全球 LED 照明行业市场规模呈先扩大再减少的趋势。

近年来，我国 LED 照明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期，LED 在照明产品中的渗透率不断上升，2022 年我国 LED 照明渗透率达到 75.7%，预计未来五年 LED 照明渗透率仍将保持增长趋势，并于 2026 年达到 82%。2022 年-2026 年我国 LED 照明市场规模将由 6,813 亿元增长至 7,386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04%。2024 年上半年，我国照明行业外贸保持稳定恢复态势，出口额规模保持历史高

位。据海关最新数据，前 6 月我国照明产品出口总额约 275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

近年来，随着“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要求以及全国节能政策的推进，我国节能照明领域需求快速增长。2021 年 3 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纲要明确提出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完善节能家电、高效照明产品……推广机制的要求，以实现大力发展绿色经济、推动绿色转型实现积极发展的目标；2022 年 6 月，国家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发布《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建标〔2022〕53 号），提出推进城市绿色照明，加强城市照明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过程管理，控制过度亮化和光污染，到 2030 年底 LED 等高效节能灯具使用占比超过 80%，30%以上城市建成照明数字化系统的发展目标；2022 年 7 月，国家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建城〔2022〕57 号）提出，积极发展绿色照明，加快城市照明节能改造，防治城市光污染。在此背景下，我国 LED 绿色照明行业的发展将得到有力保障。

LED 照明产品属于新型节能照明产品，是全球各国照明应用的刚需，LED 照明行业吸引了大量的中小型企业参与其中。行业中的一些中小型规模企业在产品、技术的研发上投入较少，主要通过较为低廉的价格抢占市场，从而导致 LED 照明行业呈现一定的无序竞争、产品同质化现象，影响着 LED 照明企业的盈利状况，不利于 LED 照明行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行业技术创新能力的增强、各细分行业龙头引领照明产业朝着智能化、定制化方向发展，将进一步提高行业技术、品牌壁垒，淘汰缺乏技术、生产经验的企业。

展望未来，中国照明市场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智能化、环保化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消费者需求的不断升级，照明产品和服务将会更加智能、便捷、节能、环保，为人们创造更加舒适、健康、高效的生活环境。

2. 电力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从事增量配电网运营，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等新能源领域业务，其所处的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行业，是国家经济发展战略中的重点产业和先行产业。伴随着“碳中和、碳达峰”时代号召和电力市场化改革，我国电力行业将朝着高效、节能和环保的方向，以风电和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发电将实现高速发展。

（1）风力发电、光伏发电行业发展现状

2023 年，我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3.05 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 82.7%，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2023 年，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到 3 万亿千瓦时，约占全社会用电量的三分之一。其中，风力发电作为主流可再生能源发电市场，已发展成为全球规模最大、增长最快的发电市场。

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13 年至 2023 年，我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从 7,548 万千瓦增长至 44,134 万千瓦，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9.31%，实现了快速增长。2023 年，全国风电累计装机容量约 4.41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77%，占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已提升至 15.12%。未来，在风力发电相关产业政策不断出台并完善的背景下，我国风力发电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20 年、2021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增长较快，分别为 7,148 万千瓦和 4,695 万千瓦，主要系 2019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颁布《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82 号），通知指出“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底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2021 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补贴”，受风电项目平价上网政策影响，风电项目出现明显抢装潮，新增装机规模明显。2022 年，我国新增风电装机容量有所回落，风电产业正式进入平价上网、持续稳定发展的阶段。2023 年，我国风电装机容量迎来爆发式增长，风力发电行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2013-2023 年，受益于风电装机规模的持续增长以及弃风限电问题的有效改善，我国风力发电量由 1,383 亿千瓦时增长至 8,859 亿千瓦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0.41%，呈现持续稳定增长的趋势。

我国光伏发电市场起步较晚，但随着国家对光伏发电相关支持政策的颁布，光伏发电市场实现高速发展。2013 年 7 月，国务院颁布《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24 号），为规范和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提出积极开拓光伏应用市场、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规范产业发展秩序、完善并网管理和服务以及完善产业支持政策等规范和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2013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颁布《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

发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638号），规定光伏发电项目自投运后执行分区标杆上网电价并按照电价补贴标准执行国家电价补贴，充分发挥价格杠杆引导资源优化配置的积极作用，促进光伏发电产业健康发展。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以来，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增长迅速。2013-2023年，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由1,588万千瓦增长至60,949万千瓦，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4.02%，呈现高速发展的趋势。2023年，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占全国发电累计装机容量的比重提升至20.88%，超过风力发电累计装机容量的占比，发展潜力巨大。

2021年-2023年期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分别为5,313万千瓦、8,605万千瓦和21,688万千瓦，增长率分别为8.98%、61.96%和152.04%。光伏发电已成为中国装机规模仅次于火电、水电的第三大电源，在强劲的需求驱动下，光伏发电有望实现持续快速增长。

（2）增量配电网行业发展概况

配电网是指从输电网或地区发电厂接收电能，通过配电设施就地分配或按电压逐级分配给各类用户的电力网，是由架空线路、电缆、杆塔、配电变压器、隔离开关、无功补偿器及一些附属设施等组成的，在电力网中起重要分配电能作用的网络。增量配电网属于公用电网，原则上指110千伏及以下电压等级电网和220(330)千伏及以下电压等级的以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为主的局域网。

增量配电业务包括传统的配售电业务和新兴增值服务两大类，其中配售电业务包括配电线路及设备的安装和维护、电力销售，增量配电网企业售电方式主要有以下两种：①通过参与市场交易购买电力资源，先由省级大电网输送到增量配电网企业，增量配电网企业再通过自身配电网提供给终端用户，根据政府制定的输配电价和与用户协商确定的用电价格分别与省级电网企业、终端用户进行电费结算；②增量配电网企业就近建设新能源场站接入增量配电网，所发电量全部在增量配电网内消纳，为用户提供低用电成本、高绿电占比的供电服务。发行人所从事的增量配电网运营业务为“发配售一体化”业务，向工业园区售电来源于市场交易的电力资源及其接入增量配电网的新能源场站所发电量，即在配电网运营中同时提供发电、配电及售电业务的业务模式。增量配电网业务增值服务的内容则较为丰富，包括用户用电设备维护、设备节能改造、用电策略咨询、综合能源服务等，是增量配电网企业未来的主要发展空间，前景十分广阔。

配电网作为城乡经济社会重要的基础设施，是联系能源电力生产和消费的关键枢纽，是服务国家实现“双碳模板”的基础平台。增量配电业务作为新型电力系统，其推出具有重大意义：1）引导社会资本广泛参与配电网的投资和运营，促进配电网的快速建设发展，满足社会快速增长和种类繁多的用电需求；2）在配电网运营领域引入竞争者，以专业化管理措施盘活大量沉淀的配电网资产，并通过市场竞争方式提高全社会配电网运营效率；3）鼓励社会资本对增量配电业务进行拓展创新，丰富增值服务内容，提高终端用户能源管理水平；4）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推动能源电力低碳转型，为增量配电网供电范围内用户提供低用电成本、高绿电占比的供电服务，全面服务生态文明建设。

从2016年国家启动增量配电业务试点改革以来，经过多年的努力发展，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先后完成五批次共483个试点项目的批复，其中因规划冲突等原因而被取消试点24个。截至2022年12月，全国共计328个试点项目完成规划编制，358个试点项目完成业主优选，249个试点项目确定供电范围，217个试点项目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类），22个非试点项目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类）。

（数据来源：中国照明电器协会、Frost&Sullivan、中商产业研究院、CSA Research、华经产业研究院、TrendForce 集邦咨询数据、国家能源局、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二）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 照明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LED灯泡散热器、灯头类产品、印制电路板、灯具金属件及其他，主要产品的种类、图示和用途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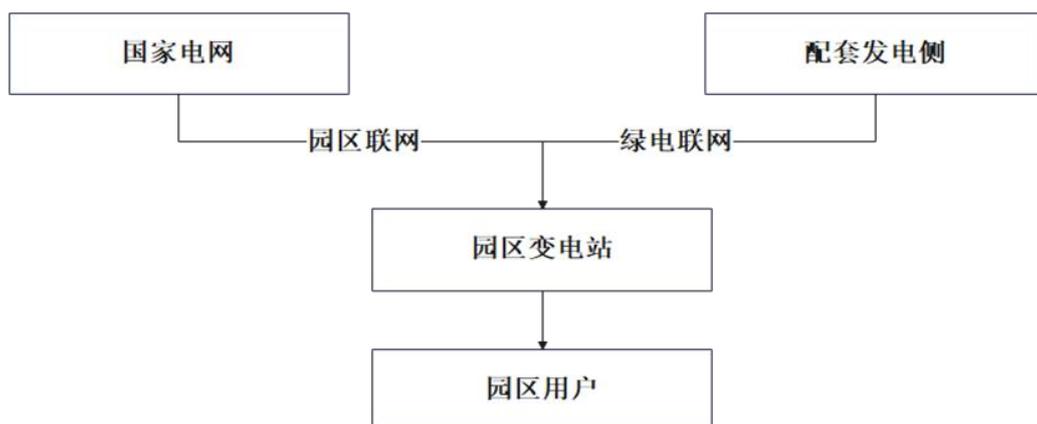
产品	图示	用途
----	----	----

LED 灯泡散热器		散热器广泛应用于各种 LED 照明用灯，是 LED 照明产品重要的热量管理工具
		LED 灯罩与散热器配套应用于各种 LED 照明用灯
灯头类产品		灯头广泛应用于各种照明用灯、汽车灯等产品
		
		
印制电路板		印制电路板主要应用于 LED 照明电路、液晶显示屏等
灯具金属件及其他		灯具金属件主要应用于筒灯、平板灯等灯具照明产品的金属结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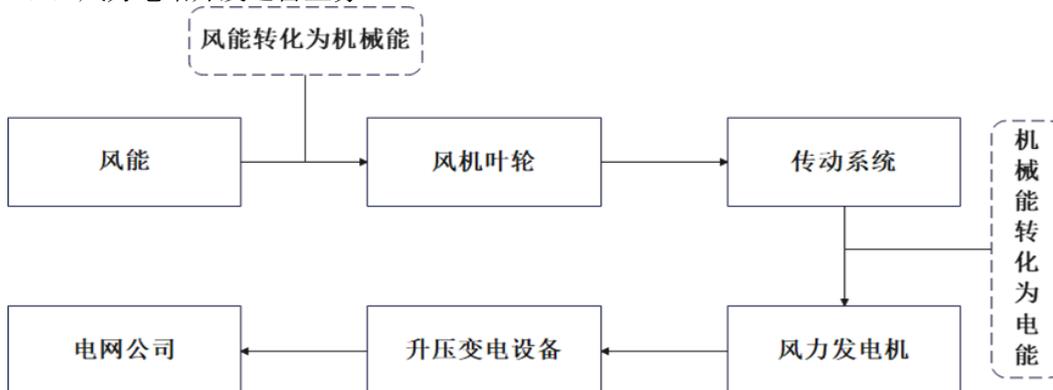
2. 电力

公司主营业务之一为增量配电网运营及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其主要产品为电力。其中，增量配电网运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供电范围内的用电客户，风力电站、光伏电站开发运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增量配电网等公用电网公司。公司增量配电网运营，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基本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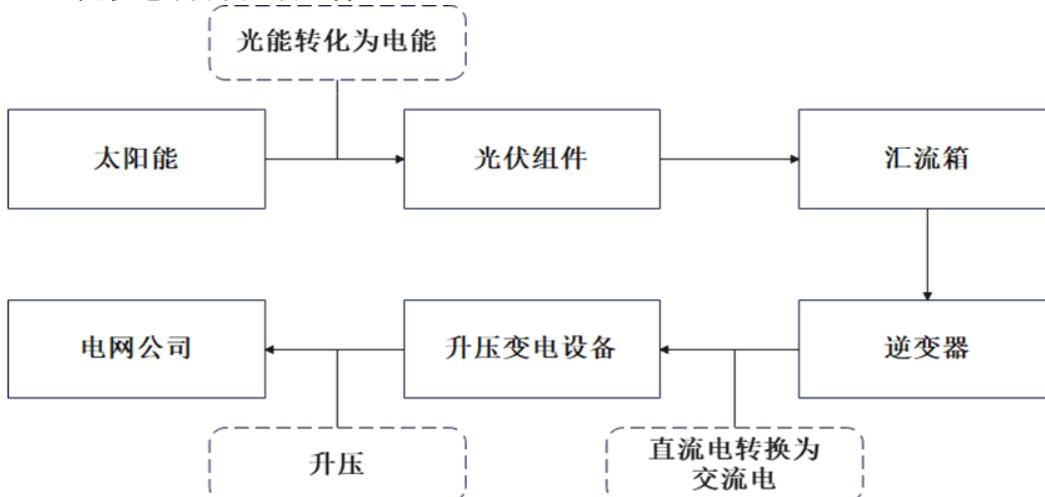
(1) 增量配电网业务



(2) 风力电站开发运营业务



(3) 光伏电站开发运营业务



3. 公司的业务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公司自身情况、市场需求和运行机制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两类主营业务的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1) 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 LED 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销售获得主营业务收入，通过铜、铝等废料销售等获得其他业务收入，其主要业务模式如下：

①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铜、铝、铁、PC/PA 塑料等，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公司市场计划部下设的采购部负责所有原辅材料的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验收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程序》《新产品放程序》等采购管理制度文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采购部根据年度需求预测以及生产部提供的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需求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等分批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

市场计划部下设的质量部负责对采购物料的质量检验和异常情况进行汇总反馈，采购物料通过检验后由仓库管理人员对来料进行清点入库。

公司对供应商实行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审核：首先，公司采购部需收集供应商产品质量、服务、价格、供货能力等方面资料，并组织质量部、研发中心和各生产事业部相关人员对供应商经营资质和供货资质进行实地评估。经过初步评审合格的供应商，需根据采购部提供的物料的开发需求提供符合要求的物料样品，再由质量部或研发中心按照相关标准检验合格后即可纳入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目前，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并能有效降低缺货风险。

② 生产模式

公司以“定制生产+合理的安全库存”为生产导向，定制生产由营销事业部在接到客户订单后，经过订单评审程序，再由生产部门生成生产任务单下发到各生产单位；安全库存由营销事业部每月根据市场分析、库存量情况、生产产能情况与生产部门一起制定月生产计划，并生成生产任务单至各生产单位。各项生产任务完工后，由质量部进行产品质量检验，并办理成品包装和入库。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管理部门根据产品工艺的特点，将灯头类产品的表面处理等非关键的工序委托第三方协作单位实施。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生产模式有利于公司集中资源于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和生产工艺，节约加工设备和场地的资本投入，是公司优化资源的综合抉择。

③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内销为主，主要通过直销方式进行；外销主要通过母公司自营出口和境外子公司实现销售。公司主要通过展会、行业研讨会、电商网站和广告等方式进行营销宣传，提高公司和产品曝光率，同时通过行业协会、客户推荐，获得潜在客户信息，进一步拓展新客户。照明产品结构组件通常为标准化产品，公司在该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质量、性能指标均获得客户的认可，已进入如昕诺飞、欧司朗、欧普照明、立达信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中。公司通过商务谈判的方式与客户签署销售框架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日常通过邮件、传真和网络等方式接受客户订单，由各生产事业部、营销事业部、采购部、质量部和财务部等部门负责订单的跟进、发货、款项收回等业务环节。

(2) 增量配电网运营，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增量配电网运营及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等新能源领域的业务，上述业务主要包括开发、建设、运营等环节。增量配电网项目在其开发阶段，项目公司需向地方政府能源管理部门申请作为增量配电网运营项目的业主，在成为项目业主后，项目公司需要完成可行性论证并获得所有支持性文件，并向地方能源管理部门申请项目核准。增量配电网运营项目取得核准后，即可依据电力建设相关管理程序和要求开展项目建设，并接受地方能源管理部门监督；在增量配电网项目运营阶段，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项目公司在正式经营配售电业务前需要向地区所属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申请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类），在取得供电许可后，项目公司可以向配电网区域内用户提供供电服务，并将自持新能源电站生产的电力接入增量配电网，为用户提供“发、配、售一体化”的供电服务。

风力电站、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阶段视项目类型需履行不同审核程序，如项目公司拟开发运营分散式风电或分布式光伏项目则需获得能源主管部门对于项目的核准或备案，如项目公司拟开发运营集中式风电或集中式光伏项目则还需获得能源管理部门颁发的电力业务许可证（发电类）；此外，项目公司还需获得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对环境保护等相关事项的行政许可。在项目建设阶段，项目公司需要在取得规划部门和建设部门出具的有关规划和建设的行政许可后，对电站开发运营项目进行电站规划、设计、勘察、设备采购、施工建设等工作，在项目建设完工、具备发电条件后，即可进入并网验收及项目运营阶段。项目公司需要在满足项目所在地电力主管部门要求的验收条件下，启动工程并网验收，项目验收通过后即可取得能源管理部门对于项目颁发的发电许可，即可开展并网发电业务。

① 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体系，项目通过公司决策批复后，即可开展采购流程。公司制定了采购及招投标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在增量配电网、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阶段，公司采购主要包括设计、发电设备、施工工程等，上述采购通常采取 EPC 总承包或平行承包模式。EPC 总承包即由承包方提供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安装调试和竣工验收等全套服务，项目公司负责增量配电网供电设施及

供电线路、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建设期间的现场管理；平行承包模式即项目公司将建设工程的设计、施工以及设备采购的任务经过分解分别发包给若干个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并分别与各方签订合同。

在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项目的运营管理阶段，公司主要采购电站运维服务，包括配电网和电站内的发电设备、变电设备、输配电设备的运行调试、日常检维修等，由项目公司直接向具有电站运营管理经验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目前公司增量配电网项目的运营由增量配电网公司直接负责，无需对外采购。

在增量配电网项目的电力销售阶段，公司需参与市场交易购买电力资源，先由省级大电网输送到公司配电网，再通过自身配电网提供给终端用户，用于补充增量配电网配套发电侧发电量不足的部分；对于发电项目而言，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系利用大自然中的风能、太阳能通过发电设备生产电力，公司无需对外采购。

② 生产模式

公司增量配电网运营业务包括增量配电网运营和增量配电网配套发电侧业务：①增量配电网运营业务主要系通过建设供电设施并铺设供电线路，将外购电力或者增量配电网配套的发电侧供应的电力直接销售给供电范围内工业园区中的用电客户；②增量配电网配套发电侧业务主要系通过风力电站、光伏电站将其所生产电力接入增量配电网，对工业园区内客户进行供电。

公司风力电站、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业务主要是利用大自然中的风能、太阳能通过发电设备生成电力，并入电网。

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确保安全和环保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行生产发电，根据安全经营规范性要求，公司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汇编》《安全管理制度汇编》等制度，规范项目运行阶段的各部门职责和接口流程。

③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力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即公司将电力产品直接销售给电网公司或供电范围内的用电客户。公司所运营的增量配电网项目系以增量配电网作为载体紧密连接电源侧（配套发电侧）与用电侧，项目公司与用电客户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高压供用电合同（新能源）》后将其外购电力及配套发电侧（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所生产电力销售给供电范围内的用电客户，项目公司按月出具电量及电费结算单，用电客户予以确认后双方进行结算。

公司运营的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项目所生产电力均由电网公司全额直接收购。风力电站、光伏电站项目公司需与电网公司签订《并网调度协议》《购售电合同》，将各电站所生产电力并入电网公司指定的并网点，实现电量交割与销售，电网公司按月出具电量及电费结算单，项目公司予以确认后与电网公司进行结算。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照明行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心致力于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积极创新，注重品牌建设，不断开拓市场，现已具有较为完善的内外销渠道、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设计创新能力、年轻且富有创新精神的人才团队、精良的制造工艺和规模化自主生产能力，系行业内的领先企业。

1. 品牌和客户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照明产品结构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开展业务活动过程中始终坚持把“为客户创造价值”作为经营理念，连续多年承办了中国（浙江）LED照明产业链择优配套会议或参加国内外各类展销会等活动，经过多年努力，已在照明产业链中形成了良好的互动，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并与之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成为昕诺飞、欧司朗、欧普照明等知名跨国企业的稳定供应商，市场地位优势明显。公司快速的响应能力及优质的产品供货能力，亦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同时，依托良好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及优质的客户服务体系，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司作为细分行业领先企业，在照明行业面临转型发展及产业升级时期，凭借成熟的研发体系、管理体系及市场服务体系，在有效保证客户供货需求外，还融入到产业链的创新互动活动中，实现了上、下产业链共同开发、共同成长的合作新模式，为公司把握照明行业发展机遇、提高市场占有率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2.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心致力于技术研发，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拥有强大的研发人员队伍，长期在一线从事产品电路设计、造型设计、结构设计、材料工艺研究等工作，具有较为丰富的实践经验，积累了丰富的器件开发能力，如LED灯泡散热器、灯具金属件等结构组件的方案设计、产品开发等。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以浙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省级企业研究院为研发平台，通过与大专院校、行业协会等专业机构合作，为公司的创新工作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拥有175项专利，其中21项发明专利（1项海外发明专利）。公司曾完成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省重大专项项目的实施与验收，公司产品获得“浙江制造认证证书”。同时公司积极参与多项照明行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修订，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研发水平。

3. 经营团队优势

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发展，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一套规范且适合自身特色的经营管理模式，形成了独特的管理竞争优势。目前，公司拥有一流的专家及管理团队，并遵循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已经形成了规范、完善的治理结构，本着持续改进，运作高效的原则，建立了基于产品产业价值链、经营价值链及业务主流程为依托的组织架构，并通过流程梳理、职权分配等保证了公司在经营管理上能有一个职能完善、责权明确、反应迅速、运作高效的支持平台。

4. 生产制造优势

公司以先进的生产设备及制造工艺为基础，通过严格的设备选型和每年有效的技改投入，不断开展制造智能升级及完善生产制造中存在的技术缺陷与问题，是国内同行业较早达到RoHS指令要求的制造商之一。公司内部全面推行CIS企业形象识别系统，全面运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同时，硬件方面，公司稳步推进生产制造的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升级，自主研发的一种LED散热器检测、分选、装箱的自动化流水线填补了国内空白，信息化管理软件向集团化方向覆盖，公司获得“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控股子公司宏亿电子的项目被列为“江西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公司将产品研发、资源采购、来料监管、工程生产、品质管控各个环节整合成了完善、规模化的生产体系，提升了产品生产效率及产品品质。公司逐步向智能化转型，公司的智能制造项目被评为“2021年浙江省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项目”，被列为省级“2022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计划”。

5. 管理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发展，晨丰科技逐步建立健全了一套规范且适合自身特色的经营管理模式，形成了独特的管理竞争优势。目前，公司拥有一流的专家及管理团队，并遵循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已经形成了规范、完善的治理结构，本着持续改进，运作高效的原则，建立了基于产品产业价值链、经营价值链及业务主流程为依托的组织架构，并通过流程梳理、职权分配等保证了公司在经营管理上能有一个职能完善、责权明确、反应迅速、运作高效的支持平台。公司被授予“浙江省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二）电力行业

1. 就近消纳、降本增效、形成良性循环

公司的增量配电网业务及其配套的发电侧业务，主要是为增量配电网供电区域内的用户提供供电及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通过就近建设新能源场站接入增量配电网，使新能源场站所发电量全部在增量配电网内消纳，从而将发电侧与用电侧紧密结合、缩短输电距离，促进新能源电力就近消纳，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新能源建在当地、电量用在当地、红利释放在当地”。公司通过在增量配电网内直接接入新能源项目，能够快速、有效、大幅降低企业用电价格，同时提高企业绿色用电量占比，提升配电网内企业市场竞争力，实现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此外，新能源场站接入带来的电价洼地效应，为地方政府招商引资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吸引“电价敏感型、绿电偏好型、出口依赖型”企业加速落地投资，形成新增用电负荷，对新能源发电侧加大装机规模形成刺激，以此构建电源侧、配网侧、用户侧相互协同良性循环发展的绿电应用新生态。同时，公司将利用新能源资源，逐步开展供热、供冷、供汽等多种能源服务，构建工业园区发展新模式。

2. 增量配电网业务“发配售一体化”可复制性强

经过不断实践，公司通过增量配电网“发配售一体化”业务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打造园区新业态的业务模式已经较为成熟，且深受地方政府、工业园区入户企业等的欢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壮大，公司的增量配电网“发配售一体化”业务可以在全国各地迅速推广、可复制性强。

3. 新能源电站区位优势

公司目前运营的风电场、光伏电站主要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区位优势明显。内蒙古自治区位于我国北部，全区基本以高原地貌为主，大部分地区海拔在 1000 米以上。内蒙古自治区 10 米、50 米高度可开发利用的风能储量分别为 1.01 亿千瓦、2.02 亿千瓦，占全国储量的 40%，居全国首位；根据《中国风能太阳能资源年景公报（2022 年）》数据显示，我国陆地 70 米高度平均风速约为 5.4m/s，内蒙古中东部陆地 70 米高度层年平均风速达到 7.0m/s，部分地区达到 8.0m/s 以上；我国陆地 70 米高度年平均有效风能功率密度为 193.1W/m²，内蒙古中东部陆地 70 米高度年平均风功率密度超过 300W/m²，内蒙古中东部年平均风速与风功率密度居全国首位。此外，内蒙古自治区太阳能资源较为丰富，太阳能年总辐射量在 1400~1750kWh/m² 之间，年日照时数在 2600~3400h 之间，内蒙古大部地区被列为我国 I 类太阳能资源区。

4. 管理团队经验丰富、可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闵先生自 2016 年以来便开始聚焦增量配电网运营、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领域产业发展，在新能源行业具有较深刻的理解和业务拓展能力，并积累了丰富的新能源管理经验；此外，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丁闵先生在公司培养了一支专业过硬的发电、配电和供电管理人员团队，相关人员的从业经验丰富，进而逐步建立了完善、成熟、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能够有效保障项目的发电安全与经济收益，这些经验都具有延续性，可以快速将现有业务管理的经验运用到新项目的业务上，一旦新项目建成，无论在人员配备或是技术支持等方面都能快速响应。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专注于“LED 照明结构件+新能源产业”双主业的经营模式，基于深耕绿色节能行业的业务定位和发展规划，始终致力于绿色节能照明器具技术研发和工艺提升，推动公司产品和业务向行业倡导的节能、环保、绿色和高效方向不断深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601.82 万元，同比增长 8.78%，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3.08 万元，同比增长 5.1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重点工作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结项

截至报告期末，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结项。公司在 LED 照明结构件产品领域的生产效率和质量控制进一步增强，同时，也实现公司在 LED 照明行业以及压铸件行业领域的多元化发展，扩充产品品类，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核心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

2. 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开源节流的工作，加强成本管理。从产品研发、工艺技术、采购、生产、销售、财务、人力等多部门多维度开展降成增效等多方面持续推进精细化降本工作，为提升全员降成本意识，公司将成本控制指标由公司分解到各部门，再由部门分解到班组，将“成本最优化”的理念从经营团队渗透到生产一线员工，有效的控制产品制造成本和各项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3. 积极推进再融资项目

报告期内，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448,700,053.35 元，控股股东丁闵先生拟全额认购，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有效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高流动性水平，为主营业务增长与业务战略布局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 新能源业务协同发展、稳健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上述新能源业务公司的收购，在发电上网、和配售电业务上实现了多点支撑，稳步推进。公司建成投运的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为 121.41 兆瓦（其中风电装机容量为 117 兆瓦）；公司拥有在建及拟建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247.85 兆瓦、光伏机组装机容量为 498.75 兆瓦；已取得项目建设指标尚未完成项目核准备案的风电机组装机容量为 125.50 兆瓦。同时，公司深度参与增量配电业务改革项目 5 个，目前已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类）项目 3 个。其中，公司运营的“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试点项目”已于 2021 年 4 月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

类)，2022 年 9 月投入运营，是内蒙古东部地区首个供电运营的增量配电网项目；该项目配套电源侧 37MW 分散式风电于 2023 年 3 月全部投入运营，新增配套电源侧 305MW 绿色供电项目（219.85MW 集中式风电、85MW 集中式光伏）已开工建设；“赤峰高新区东山产业园区增量配电试点项目”及“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增量配电业务试点项目”均已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供电类）并开工建设，其配套新能源发电侧项目（含 47MW 光伏和 25.5MW 风电）同步启动建设工作，预计于 2024 年下半年实现并网运行；“赤峰市巴林右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试点项目”及“长春农安增量配电网园区项目”正在申请电力业务许可证。

公司通过在增量配电网内直接接入新能源项目，能够快速、有效、大幅降低企业用电价格，同时提高企业绿色用电量占比，提升配电网内企业市场竞争力，实现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此外，新能源场站接入带来的电价洼地效应，为地方政府招商引资提供了有力支撑，有效吸引“电价敏感型、绿电偏好型、出口依赖型”企业加速落地投资，形成新增用电负荷，对新能源发电侧加大装机规模形成刺激，以此构建电源侧、配网侧、用户侧相互协同良性循环发展的绿电应用新生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26,018,240.19	575,468,151.23	8.78
营业成本	520,941,131.77	496,438,443.41	4.94
销售费用	5,638,177.21	6,391,233.60	-11.78
管理费用	32,418,526.77	27,187,654.48	19.24
财务费用	31,479,096.32	10,856,529.37	189.96
研发费用	21,797,282.86	21,757,117.29	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6,897.77	13,672,010.17	76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6,875.20	-97,583,574.2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7,716.14	13,592,239.3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 9 月收购的新能源业务相应增加发电和配售电收入所致。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 9 月收购的新能源业务相应增加发电和配售电经营成本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照明板块销售业务费变动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 9 月收购的新能源业务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 9 月收购的新能源业务相应的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 9 月收购的新能源业务相应经营现金流增加及照明板块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投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7,031,779.31	0.20	36,915,474.94	1.09	-80.95	
在建工程	294,707,199.72	8.52	189,898,776.91	5.60	55.19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0.12				
长期待摊费用	2,780,493.76	0.08	4,145,905.91	0.12	-3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2,625.22	0.58	14,073,145.74	0.41	43.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02,353.03	0.91	8,857,680.91	0.26	255.65	
应付票据	14,856,677.75	0.43	2,944,455.15	0.09	404.56	
应付账款	402,236,593.12	11.63	276,804,534.48	8.16	45.31	
其他应付款	8,816,943.72	0.25	59,204,888.23	1.74	-85.11	
一年期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960,944.20	2.08	22,289,605.64	0.66	222.85	
长期借款	857,660,000.00	24.79	562,155,359.99	16.57	52.57	
长期应付款			308,505,800.08	9.09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政府拆迁补偿款收回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系新能源工程本期持续施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系本期对持股 49%通辽市新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期初项目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应收公司政府拆迁补偿款相应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预付设备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主要系本期开具支付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主要系本期随着新能源工程施工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本期支付新能源业务并购款所致。

一年期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新能源业务中一年内到期需偿还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主要系本期部分新能源项目由融资租赁置换成银行贷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系本期部分新能源项目由融资租赁置换成银行贷款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01,680,371.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4.5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万元)	期末账面价值 (万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33.50	4,333.50	质押	质押定期存单、土地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经营保证金
应收账款	6,402.87	5,601.99	质押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55,570.11	48,521.55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58.22	4,526.56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71,364.70	62,983.6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对子公司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

2. 重大的股权投资**(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晨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灯头、灯座、电光源产品制造、销售，组合仪表及表面打磨处理，废旧玻璃回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62.36	100.00	10,404.85	9,439.93	5,691.55	219.22	222.17
浙江晨丰商贸有限公司	电光源、照明器具及配件、五金产品、电气设备、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有色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进出口业务（上述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电光源、照明器具及配件加工	1,000.00	100.00	4,856.25	709.53	1,771.71	-159.38	-174.49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专用材料（覆铜板）、模具、电子元件、印制电路板、照明灯具、家用电器制造、销售；电子产品研发、金属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00.00	67.00	26,428.34	180.79	14,364.15	-218.83	-230.91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家用电器研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有色金属铸造；货物进出口；通用零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67.00	26,492.45	4,030.46	4,162.24	-365.91	-371.52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照明电器研发；照明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电子元件、模具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103,255.00 万卢比	99.90	50,168.04	10,593.82	6,020.21	116.62	90.03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五金产品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10,000.00	100.00	11,868.65	4,851.40	2,584.71	-232.38	-159.75

	照明器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100.00	8,946.47	3,470.32	713.76	447.95	440.18	
辽宁金麒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风力发电技术开发;太阳能发电设备、风力发电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300.00	100.00	13,059.82	4,177.91	739.47	255.77	243.78	
辽宁国盛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100.00	6,208.75	2,757.82	494.53	270.61	174.16	
奈曼旗广星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000.00	85.00	42,905.24	6,510.55	3,261.63	-2.97	-2.28	

通辽市旺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500.00	100.00	43,167.25	9,998.80	2,361.55	461.55	452.28
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000.00	100.00	17,051.90	2,120.56	0.00	-0.62	-0.62
赤峰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100.00	169.10	-0.99	0.00	-1.01	-1.01
海宁视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2,400.00	19.20	40,023.05	40,023.05	0.00	-616.45	-616.45
海宁芯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300.00	19.20	10,004.14	10,004.14	0.00	-100.09	-100.0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风险

(1) 照明行业

A.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原材料主要为铜带、铝带、塑料等，为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公司营业利润对原材料价格的敏感度较高，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未来大宗商品市场仍存在价格大幅波动风险，若将来原材料价格出现上涨，而公司不能合理安排采购、控制原材料成本或者不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B. 市场竞争的风险

照明行业是一个全球化竞争的市场，相关行业企业不断加大在照明行业的投入，尽管公司已经在行业中占据领先优势，但未来仍面临着较大的市场规模提升压力，如何以最快的速度把产品推向市场，快速提高新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还存在一定的风险。从长期看，随着 LED 照明产品的不断推广应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增多、产能扩大，一方面，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下降可能导致 LED 照明行业的整体产品价格降低，另一方面，市场竞争的加剧也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 LED 灯泡散热器的价格出现下降，进而给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C. 采购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高，采购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带、铝带及塑料，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铜材、铝材及塑料供应商。为降低采购成本，以及便于进行产品原材料质量控制，公司向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集中采购。若未来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或者原材料供应商本身经营情况或产品质量出现不利变化，而公司不能及时找到可替代的供应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及时足额采购到符合公司质量要求的原材料，或导致采购成本提高，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电力行业

A. 新能源业务区域集中度较高相关风险

公司开发运营的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需要获取项目所在地区能源管理部门的许可才能将电厂连接至当地电网，并通过与地方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进行电力销售，因此地方电网公司是公司新能源业务的主要购电客户。目前，公司开发运营的风力发电及光伏发电项目均分布在我国内蒙古东部地区，如果未来我国内蒙古东部地区的新能源市场环境、政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B. 可再生能源补贴发放滞后风险

目前，公司开发运营的“融丰新能源 1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和“汇集新能源开发区城园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符合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政策的要求。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为 4,650.46 万元，金额较大。虽然国家补贴以国家信用为基础，但由于国家补贴审核时间较长，可再生能源基金收缴结算周期较长等因素，导致发电企业收到国家补贴时间有所滞后。若未来可再生能源补贴滞后情况进一步加剧，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C. 弃风、弃光限电风险

当风电、光伏项目所在地电网调峰能力不足，或当地用电需求较少且不能通过电量外送等方式完全消纳时，电网为保持电力系统的稳定运行，会降低新能源发电企业的发电能力，使得部分风光资源无法得到充分利用，产生“弃风弃光限电”的现象。公司开发运营的“融丰新能源 1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 37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和“汇集新能源开发区城园 5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存在弃风导致的限电情况。

基于改善弃风弃光现象的政策引导和技术改进多措并举，未来我国新能源电力本地、外送消纳能力将稳步提升，弃风弃光现象将得到有效缓解。如短期内弃风弃光现象因项目所在地电网调峰能力、用电消纳能力等原因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对公司发电量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经营管理风险

(1) 控制权稳定性风险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丁闵直接持有公司 20%的股份,拟通过认购公司向其发行的 50,700,571 股 A 股股票的方式进一步稳定和巩固其控制权。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未能完成,丁闵承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不少于 9%,香港骥飞、魏一骥承诺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合计不少于 3.5%,确保双方的持股比例差距在 5%以上。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未能完成,且丁闵、香港骥飞、魏一骥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的控制权稳定性存在一定风险。

(2) 物流不稳定风险

原有物流体系面临着诸多因素的巨大冲击,存在着运费上升、货柜难求等问题,将对公司经营效率和成本造成冲击,存在可能影响公司业务稳定的风险。

(3) 环保风险

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料废水等,公司及子公司江西晨航、宏亿电子的部分产品需通过电镀工序或者印刷工艺进行表面处理。在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出现重大环保问题进而影响公司或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4)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基础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各项安全设施配置齐全且运行良好,但生产过程中仍不能完全排除因人员操作不当、设备故障老化、疏于安全管理、不可抗力等偶发性因素引起安全生产事故的可能。如果发生意外事故或设备故障,可能导致公司减产、停产、承担经济赔偿责任或遭受行政处罚,从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3. 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财务状况良好,商业信用较高,具有较强的偿付能力,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也存在部分客户回款异常的情形。公司已根据具体情况对期末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随着应收账款金额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加大。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或者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能及时收回货款或者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资产负债率上升风险

公司所属新能源电力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未来公司仍需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增量配电网、风力电站和光伏电站建设等资本性支出,相关资金的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可能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与多家银行、融资租赁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商业信用良好。但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信贷紧缩,未来公司不能通过其它渠道获得经营所需资金,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公司受限于融资渠道有限而不能及时进行融资,公司将面临一定偿债风险。

(3) 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为满足下游客户的交货需求,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通常进行生产备货,同时根据预计未来订单情况、供应商交货期、原材料耗用情况、原材料市场价格、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原材料库存水平。若未来公司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公司存货可能面临较大的跌价损失风险。

(4) 汇率风险

公司境外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若未来汇率持续波动,将对公司出口销售和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5) 收购标的公司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收购宏亿电子、明益电子,在合并报表中形成商誉 7,452.69 万元。2019 年、2021 年、2022 年,因收购标的业绩未达预期等原因公司计提了商誉减值。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710.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21%。若未来相关资产经营状况恶化,则公司将面临商誉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29 日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20 日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9 日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徐敏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洪莎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2 月 18 日，徐敏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洪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1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69,007,404 股，以此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 元（含税）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66,103.6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2024 年下半年度。若公司于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 2024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获得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3048172587440XX001Q），有效期自 2023 年 05 月 10 日至 2028 年 05 月 09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获得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48172587440XX003Y），有效期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9 日；

2023 年 3 月 7 日，子公司江西晨航获得由景德镇市乐平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60281754233943A001U），有效期自 2023 年 05 月 27 日至 2028 年 05 月 26 日；

2022 年 7 月 7 日，控股子公司宏亿电子获得由景德镇市昌江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60200598878773L001C），有效期自 2022 年 08 月 22 日至 2027 年 08 月 21 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控股子公司明益电子获得由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481MA28AR2Q1G001X），有效期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子公司江西晨丰获得由瑞昌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60481MA39UQJX6H001Z），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6 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受到环保行政处罚，环境保护情况较好。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规划，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推动乡村振兴重大战略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公司积极参与新农村建设帮扶，与当地帮扶村开展结对帮扶活动，促进乡村产业、文化、生态振兴。未来，公司将积极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采取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经济支持等多种方式，形成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有实效的精准扶贫工作机制。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	解决同业竞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闵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	2023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或 权 益 变 动 报 告 书 中 所 作 承 诺	争	<p>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停止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但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可以按照合理的价格及条件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新开源或上市公司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p> <p>3、若有第三方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提供任何业务机会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有任何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且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业务有竞争或者上市公司有能力、有意向承揽该业务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应当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承接。</p> <p>4、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p> <p>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解 决 关 联 交 易	控 股 股 东 、 实 际 控 制 人 丁 闵	<p>一、本人与上市公司之间若发生关联交易,该等交易将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将根据法律规定积极履行相应义务并进行信息披露。</p> <p>二、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会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p> <p>三、上述承诺于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承诺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3 年 5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 用 适 用
股 份 限 售	控 股 股 东 、 实 际 控 制 人 丁 闵	<p>若本人在晨丰科技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未超过晨丰科技已发行股份的 30%,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若本人在晨丰科技拥有表决权的股份超过晨丰科技已发行股份的 30%,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p>	2023 年 5 月	是	三 十 六 个 月	是	不适用	不 用 适 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闵	<p>(一) 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4、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p> <p>(二) 资产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 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四) 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3、保证除通过行使（包括间接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五) 机构独立</p>	2023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p>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闵	<p>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均系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使用公司及其他关联方资金用于认购晨丰科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本人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的情形。</p>	2023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魏骥、香港骥飞	<p>自求精投资将所持公司 33,800,381 股股份转让给丁闵并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谋求对公司的控制权，且不会通过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等任何方式协助其他人谋求公司控制权。但在丁闵减持股份并主动放弃控制权后，本人/本公司不再受此约束。</p>	2023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p>1、本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公司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p>2、本企业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3、如拟出售本企业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是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p> <p>4、本企业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股东为止。</p> <p>5、本企业将不会利用公司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p>	2016年10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高级管理人员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6年10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其他	股东香港骥飞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首次公开发行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在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1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最低减持价格和减持数量将相应调整）。	2016年10月	是	锁定期届满后	是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股东杭州宏沃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首次公开发行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除发生本企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公司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上限。	2016年10月	是	锁定期届满后	是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11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丁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p>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p>	2023年5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用

		措施。						
其他	全体董 事及高 级管理 人员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承诺若未来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3 年 5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其他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丁闵	<p>一、本人将以现金方式认购晨丰科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且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为本人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直接、间接使用晨丰科技及其关联方（本人控制的除晨丰科技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除外）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晨丰科技及其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人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不存在认购资金来源于本人本次发行前所持股票质押的情形。</p> <p>本次发行认购资金来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要求，其中的自筹资金，包括向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含晨丰科技及其子公司）借款，以及向非关联方个人借款等方式筹措资金。</p> <p>二、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p> <p>（一）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p> <p>（二）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违规持股；</p> <p>（三）不当利益输送。</p> <p>三、本人资产状况及信用状况良好，能够足额、及时支付认购晨丰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p> <p>四、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愿意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违反上述承诺给晨丰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 年 5 月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用 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29日及2024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及《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短线交易及致歉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于2024年6月5日收到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监管关注函》（浙证监公司字〔2024〕142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燕女士配偶因误操作导致构成短线交易，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170元已全部上缴公司。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于 2023 年 5-6 月期间签订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承诺，本公司向其收购的通辽金麒麟、辽宁金麒麟、国盛电力、广星配售电、旺天新能源、广星发电和东山新能源等七家标的公司于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合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200 万元、3,300 万元和 4,900 万元。在承诺期内，如果上述七家标的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则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标的公司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足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则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应对公司进行补偿，合计应补偿的总金额=(各年净利润承诺数总和-各年净利润实现数总和)÷各年净利润承诺数总和×标的股权交易价格。标的公司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合计实现净利润 1,249.88 万元，占 2024 年度应完成的业绩承诺金额的 37.88%。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无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68,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68,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18,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18,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1年8月27日	415,000,000.00	406,256,226.40	406,256,226.40		357,797,744.51	0.00	88.07	0.00	22,591,308.39	5.56	
合计	/	415,000,000.00	406,256,226.40	406,256,226.40		357,797,744.51		/	/	22,591,308.39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资项目												请说明具体情况	
发行可转换债券	大功率LED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9,410,000.00	22,591,308.39	171,042,791.53	81.68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366.00万元	885.20万元	否	38,367,208.47
发行可转换债券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6,046,226.40		72,155,259.14	94.88	2023年9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890,967.26
发行可转换债券	收购明益电子16%股权项目	其他	是	否	28,800,000.00		28,8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92,000,000.00		85,799,693.84	93.26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200,306.16
合计	/	/	/	/	406,256,226.40	22,591,308.39	357,797,744.51	/	/	/	/	/	366.00万元	885.20万元	/	48,458,481.89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0月20日	6,700	2023年10月20日	2024年10月19日	6,70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800,381	20						33,800,381	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800,381	20						33,800,381	2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5,205,153	80				1,870	1,870	135,207,023	80
1、人民币普通股	135,205,153	80				1,870	1,870	135,207,023	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005,534	100				1,870	1,870	169,007,40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有关规定和《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晨丰转债”自2022年2月28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报告期内累计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24,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87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为169,007,404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1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香港驥飛實業 有限公司 ^注	0	39,546,000	23.40	0	质押	39,523,810	境外法 人
丁闵	0	33,800,381	20.00	33,800,381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方东晖	0	14,130,635	8.3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杭州宏沃自有 资金投资有限 公司	0	12,514,700	7.4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杭州重湖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重湖— 高牙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2,094,717	11,387,987	6.74	0	无	0	其他
魏一骥	0	6,323,368	3.7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潘伟志	-8,600	2,393,846	1.42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军	936,052	2,314,652	1.3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应有群	15,200	1,316,600	0.7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焦宝军	0	1,052,40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驥飛實業有限公司	39,5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46,000			
方东晖	14,130,635		人民币普通股	14,130,635			
杭州宏沃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	12,5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14,700			
杭州重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湖—高牙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387,987		人民币普通股	11,387,987			
魏一骥	6,323,368		人民币普通股	6,323,368			
潘伟志	2,393,846		人民币普通股	2,393,846			
王军	2,314,652		人民币普通股	2,314,652			
应有群	1,3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6,600			
焦宝军	1,0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2,400			
丁伟	708,900		人民币普通股	708,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2023年5月7日，求精投资、香港驥飞、魏一骥与丁闵签署《放弃表决权协议》，求精投资、香港驥飞、魏一骥放弃其合计持有的公司79,669,749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其中求精投资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3,800,381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香港驥飞放弃其持有的公司39,546,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魏一骥放弃其持有的公司6,323,368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香港驥飞、魏一骥放弃表决权的期限自《放弃表决权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丁闵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超过求精投资、香港驥飞、魏一骥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10%（含本数）以上或相关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终止协议时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香港驥飛實業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魏新娟系前十大股东魏一骥之母亲；股东焦宝军系股东王军配偶之父亲；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香港驥飛實業有限公司质押公司股份39,523,810股，质押给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	有限售	持有的有限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号	条件股东名称	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丁闵	33,800,381		0	若本人在晨丰科技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未超过晨丰科技已发行股份的30%，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若本人在晨丰科技拥有表决权的股份超过晨丰科技已发行股份的30%，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陈毓晔	职工代表监事	0	100	100	误操作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适用 不适用**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债4,15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15,000,000.00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87号文同意,公司415,000,000.00元可转债于

2021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晨丰转债”，债券代码“113628”。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2年2月2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晨丰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晨丰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07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香港骥飞实业有限公司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87,000	7.4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77,000	5.32
丁碧霞	20,572,000	4.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03,000	4.22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45,000	3.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71,000	2.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096,000	1.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768,000	1.8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94,000	1.7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40,000	1.48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晨丰转债	414,928,000	24,000	0	0	414,904,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晨丰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870
累计转股数（股）	7,40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44
尚未转股额（元）	414,904,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769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晨丰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2年7月8日	12.94	2022年7月4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晨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06元/股调整为12.94元/股。
2024年5月29日	12.79	2024年5月2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上海证券报》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晨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2.94元/

			股调整为 12.79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2.79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本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 339,292.6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9,261.1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62%。本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45,951.71 万元，负债总额 227,350.9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5.72%。2024 年 5 月 31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晨丰转债”信用等级为 A，移出评级观察名单，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04,637,322.29	322,154,95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13,067.41	913,067.4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355,931,442.54	370,288,588.8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55,813,328.80	70,161,818.63
预付款项	七、8	19,926,254.78	15,645,698.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031,779.31	36,915,47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95,968,690.01	266,165,646.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7,152,655.65	65,593,696.79
流动资产合计		1,107,374,540.79	1,147,838,948.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1,184,000.00	101,18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615,813,559.23	1,636,080,657.41
在建工程	七、22	294,707,199.72	189,898,776.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779,172.37	17,148,911.15
无形资产	七、26	261,136,022.49	266,591,782.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7,107,119.11	7,107,119.1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780,493.76	4,145,90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0,132,625.22	14,073,14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1,502,353.03	8,857,680.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2,142,544.93	2,245,087,979.55
资产总计		3,459,517,085.72	3,392,926,928.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04,228,494.44	446,849,254.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4,856,677.75	2,944,455.15
应付账款	七、36	402,236,593.12	276,804,534.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724,154.18	2,787,020.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803,701.51	23,219,303.46
应交税费	七、40	11,515,151.04	14,427,776.15
其他应付款	七、41	8,816,943.72	59,204,888.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1,960,944.20	22,289,605.6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7,231.29	384,255.48
流动负债合计		933,549,891.25	848,911,093.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857,660,000.00	562,155,359.99
应付债券	七、46	428,505,282.72	417,752,843.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739,094.10	8,168,113.25
长期应付款	七、48		308,505,800.0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1,026,862.09	20,089,30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7,028,724.22	27,028,724.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9,959,963.13	1,343,700,142.95
负债合计		2,273,509,854.38	2,192,611,23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9,007,404.00	169,005,534.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31,097,705.03	31,099,504.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93,627,249.21	493,606,178.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0,219,555.64	-17,527,789.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6,414,940.70	66,414,940.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19,077,621.65	432,497,75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9,005,364.95	1,175,096,124.57
少数股东权益		27,001,866.39	25,219,566.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6,007,231.34	1,200,315,69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59,517,085.72	3,392,926,928.09

公司负责人：丁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136,675.18	156,110,13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3,067.41	913,067.4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83,509,186.46	199,457,747.65
应收款项融资		33,323,356.78	38,426,958.05
预付款项		7,252,118.68	2,867,785.8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85,263,989.15	590,779,091.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2,058,338.08	127,424,792.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71,321.83
流动资产合计		1,054,456,731.74	1,117,650,899.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96,616,145.51	676,616,145.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184,000.00	101,184,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3,472,914.52	240,732,481.69
在建工程		5,561,000.00	18,185,313.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632.26	141,158.68
无形资产		39,006,818.85	39,772,215.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9,927.42	939,63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20,531.64	5,506,04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5,822.69	2,813,53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494,792.89	1,085,890,529.63
资产总计		2,153,951,524.63	2,203,541,428.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541,402.06	236,696,433.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6,677.75	3,533,260.15
应付账款		101,575,365.96	97,627,869.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89,077.15	1,994,114.45
应付职工薪酬		8,184,212.43	12,341,110.73
应交税费		4,718,539.43	7,648,587.16
其他应付款		4,330,304.70	54,484,727.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08,445.95	45,972.94
其他流动负债		206,580.03	259,234.87
流动负债合计		341,810,605.46	414,631,31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2,600,000.00	162,720,244.44
应付债券		428,505,282.72	417,752,843.2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488.79	98,245.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00,600.04	7,361,37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7,680,371.55	587,932,710.69
负债合计		969,490,977.01	1,002,564,02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007,404.00	169,005,534.00
其他权益工具		31,097,705.03	31,099,504.1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9,151,012.01	529,129,941.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902,261.85	65,902,261.85
未分配利润		389,302,164.73	405,840,16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4,460,547.62	1,200,977,406.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53,951,524.63	2,203,541,428.65

公司负责人：丁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6,018,240.19	575,468,151.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626,018,240.19	575,468,151.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5,849,489.01	565,962,145.5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20,941,131.77	496,438,443.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575,274.08	3,331,167.40
销售费用	七、63	5,638,177.21	6,391,233.60
管理费用	七、64	32,418,526.77	27,187,654.48
研发费用	七、65	21,797,282.86	21,757,117.29
财务费用	七、66	31,479,096.32	10,856,529.37
其中：利息费用		37,100,879.65	14,293,520.19
利息收入		4,412,750.85	3,750,052.19
加：其他收益	七、67	5,816,676.72	1,481,782.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204,524.48	1,948,699.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226,244.83	-3,038,939.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602,994.27	-1,235,080.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37,475.97	149,277.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98,189.25	8,811,744.7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9,106.88	130,147.6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07,080.51	791,30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50,215.62	8,150,588.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62,456.71	2,128,58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2,672.33	6,022,000.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2,672.33	6,022,000.0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30,753.29	11,342,134.7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8,080.96	-5,320,134.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691,385.81	16,998,474.3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1,766.33	16,992,573.8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91,766.33	16,992,573.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91,766.33	16,992,573.8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0.52	5,900.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21,286.52	23,020,474.4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38,986.96	28,334,708.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7,700.44	-5,314,234.1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丁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9,977,225.33	343,492,551.3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71,515,484.21	300,493,898.04
税金及附加		1,457,647.97	1,717,771.15
销售费用		2,977,869.13	4,640,472.63
管理费用		13,690,547.47	15,853,049.03
研发费用		11,361,525.02	12,084,189.25
财务费用		3,385,533.21	-11,037,697.97
其中：利息费用		18,886,934.37	13,804,553.47
利息收入		12,846,208.45	12,730,555.12
加：其他收益		2,388,327.35	1,171,75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204,524.48	1,948,699.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3,884.20	-1,694,254.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37,760.55	-1,235,080.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081.51	98,503.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23,906.91	20,030,494.43

加：营业外收入		210,749.20	91,994.55
减：营业外支出		72,395.92	80,973.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2,260.19	20,041,515.55
减：所得税费用		-1,450,627.38	-227,85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2,887.57	20,269,372.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2,887.57	20,269,372.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12,887.57	20,269,372.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丁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298,937.77	398,506,35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83,872.50	7,654,49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842,387.53	5,725,09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025,197.80	411,885,944.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515,698.67	284,372,230.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624,214.46	74,752,57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20,410.34	27,514,46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567,976.56	11,574,66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528,300.03	398,213,93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6,897.77	13,672,010.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6,911.26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48,69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20,897.43	8,659,07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7,808.69	60,607,776.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54,683.89	108,191,350.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54,683.89	158,191,350.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6,875.20	-97,583,57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5,720,753.90	444,827,952.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720,753.90	444,827,952.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9,834,429.87	419,947,75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18,209.73	9,340,350.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55,830.44	1,947,61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208,470.04	431,235,71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87,716.14	13,592,23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0,470.55	2,728,827.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7,223.02	-67,590,49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329,588.17	307,511,378.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302,365.15	239,920,881.58

公司负责人：丁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315,182.15	227,808,105.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14,971.90	2,411,32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00,908.90	3,666,88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431,062.95	233,886,32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161,557.88	185,331,159.0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520,160.56	37,345,788.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08,476.83	11,361,28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3,447.73	7,607,22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113,643.00	241,645,46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17,419.95	-7,759,139.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6,911.26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48,69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3,159.92	522,77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7,493.33	10,405,07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27,564.51	62,876,550.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9,251.72	6,166,9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4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44,111.85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13,363.57	68,166,9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85,799.06	-5,290,34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7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8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785,000.00	174,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000,000.00	191,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49,201.41	4,354,317.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00,801.41	195,404,31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01.41	-20,904,317.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1,282.35	-87,390.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02,898.17	-34,041,197.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967,561.32	160,760,52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464,663.15	126,719,322.69

公司负责人：丁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005,534.00			31,099,504.18	493,606,178.79		-17,527,789.31		66,414,940.70		432,497,756.21		1,175,096,124.57	25,219,566.83	1,200,315,69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005,534.00			31,099,504.18	493,606,178.79		-17,527,789.31		66,414,940.70		432,497,756.21		1,175,096,124.57	25,219,566.83	1,200,315,69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00			-1,799.15	21,070.42		-2,691,766.33				-13,420,134.56		-16,090,759.62	1,782,299.56	-14,308,46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91,766.33				11,930,753.29		9,238,986.96	-2,217,700.44	7,021,28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00			-1,799.15	21,070.42								21,141.27	4,000,000.00	4,021,141.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70.00			-1,799.15	21,070.42								21,141.27		21,141.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350,88		-25,350,88		-25,350,887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7.85		7.85		.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50.88		-25,350.88		-25,350.887
4. 其他												7.85		7.85		.8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07,404.00			31,097,705.03	493,627,249.21		-20,219,555.64		66,414,940.70			419,077,621.65		1,159,005,364.95	27,001,866.39	1,186,007,231.34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	专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其	小计						

	(或股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 库 存 股	收 益	项 储 备		般 风 险 准 备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001,90 4.00			31,103,0 27.48	505,177,77 0.25		-24,648, 579.39		64,500,9 25.31		350,386,38 4.65	1,095,521, 432.30	26,017,4 42.31	1,121,538,8 7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61		161,412.66	161,494.27	-16,511. 57	144,982.7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001,90 4.00			31,103,0 27.48	505,177,77 0.25		-24,648, 579.39		64,501,0 06.92		350,547,79 7.31	1,095,682, 926.57	26,000,9 30.74	1,121,683,8 5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3.00			-3,448.3 3	42,320.25		16,992,5 73.82				11,342,134 .72	28,377,133 .46	-5,314,2 34.11	23,062,899. 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92,5 73.82				11,342,134 .72	28,334,708 .54	-5,314,2 34.11	23,020,474. 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3.00			-3,448.3 3	42,320.25							42,424.92		42,424.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53.00			-3,448.3 3	42,320.25							42,424.92		42,424.9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0.00			-1,799.15	21,070.42					-16,538,000.28	-16,516,85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12,887.57	8,812,88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0.00			-1,799.15	21,070.42						21,141.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70.00			-1,799.15	21,070.42						21,141.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350,887.85	-25,350,887.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50,887.85	-25,350,887.8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07,404.00			31,097,705.03	529,151,012.01				65,902,261.85	389,302,164.73	1,184,460,547.62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001,904.00			31,103,027.48	529,086,704.96				63,988,246.46	388,614,026.50	1,181,793,90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61	734.52	816.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001,904.00		31,103,027.48	529,086,704.96					63,988,328.07	388,614,761.02	1,181,794,72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3.00		-3,448.33	42,320.25						20,269,372.38	20,311,79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69,372.38	20,269,372.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3.00		-3,448.33	42,320.25							42,424.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53.00		-3,448.33	42,320.25							42,424.9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9,005,457.00		31,099,579.15	529,129,025.21					63,988,328.07	408,884,133.40	1,202,106,522.83

公司负责人：丁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浩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商务厅浙商务外发许可〔2015〕133号文批准，在原浙江晨丰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1年1月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海宁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172587440XX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6,900.00万元，股份总数16,900.7404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电力生产和供应业。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照明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风力、光伏电站的开发运营和增量配电网运营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4年8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为便于表述，将编制财务报表中涉及的相关公司简称如下：

公司全称	简称	备注
江西晨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晨航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浙江晨丰商贸有限公司	晨丰商贸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明益电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宏亿电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晨丰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CHENFENG TECH PRIVATE LIMITED）	印度晨丰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金麒麟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通辽市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通辽金通公司	通辽金麒麟公司子公司
辽宁金麒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金麒麟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辽宁国盛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国盛电力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奈曼旗广星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星配售电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通辽市旺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旺天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星发电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赤峰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山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通辽联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能太阳能公司	辽宁金麒麟公司子公司
通辽市玉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玉丰新能源公司	辽宁金麒麟公司子公司
奈曼旗融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融丰新能源公司	玉丰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辽宁国盛售电有限公司	国盛售电公司	国盛电力公司子公司
国盛（辽宁）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	国盛电力公司子公司
北票市国盛配售电有限公司	国盛配售电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赤峰玉龙供电有限公司	玉龙供电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巴林右旗庆州供电有限公司	庆州供电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农安国盛电力供应有限公司	农安国盛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农安国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农安国盛新能源公司	农安国盛公司子公司
通辽市汇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汇集新能源公司	旺天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通辽市汇集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汇集太阳能公司	汇集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奈曼旗广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新发电公司	广星发电公司子公司
科尔沁左翼中旗鼎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鼎盛新能源公司	广星发电公司子公司
科尔沁左翼中旗恒硕新能源有限公司	恒硕新能源公司	鼎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科尔沁左翼中旗鸿泰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鸿泰发电公司	鼎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科尔沁左翼中旗泰阳发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阳发电公司	鼎盛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赤峰松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松州新能源公司	东山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赤峰启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启航新能源公司	东山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赤峰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辰光新能源公司	东山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赤峰鑫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鑫晟新能源公司	东山新能源公司子公司
通辽国盛供电有限公司	国盛供电公司	国盛新能源公司联营企业
通辽鑫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鑫泰新能源公司	通辽金麒麟公司联营企业
通辽市新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通新能源公司	通辽金麒麟公司联营企业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印度晨丰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10% 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的公司确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

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6.00
1-2 年	1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6.00
1-2 年	1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

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0、5、10	3.00-20.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5、10	3.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8	5、10	11.25-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9.00-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完成竣工验收并达到可使用状态时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的使用年限	直线法
管理软件	5-10年	直线法
风电项目许可	风电项目设计运营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研发支出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

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和《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号），对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债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灯头类、LED 灯泡散热器、印制电路板、灯具金属件等产品，提供电力销售及相关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境内实体内销产品和印度晨丰公司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商品控制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经客户确认取得相关收款凭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境内实体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经海关报关核准及单据齐全，商品控制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电力销售及相关服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电力，取得客户付款凭证、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和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13%、18%[注 1]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注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额	[注 4]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注 3]

注 1：增值税：辽宁金麒麟公司、玉丰新能源公司、国盛电力公司、国盛配售电公司、国盛新能源公司、旺天新能源公司、广星发电公司、通辽金通公司、鼎盛新能源公司和东山新能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按 1%征收率计缴，广星配售电公司咨询服务收入、国盛售电公司节能服务收入、通辽金麒麟公司电力服务收入按 6%税率计缴，本公司和其他境内子公司按 13%税率计缴印度晨丰公司按 18%计缴类似增值税的流转税；

注 2：城市建设维护税：本公司、晨丰商贸公司、江西晨航公司、明益电子公司、江西晨丰公司、通辽金麒麟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庆州供电公司、广星配售电公司、广新发电公司、鼎盛新能源公司、恒硕新能源公司、鸿泰发电公司和泰阳发电公司按 5%税率计缴；其余境内子公司按 7%税率计缴；

注 3：土地使用税：本公司、明益电子公司和宏亿电子公司按 6 元/平方米计缴；江西晨航公司、江西晨丰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和广星配售电公司按 4 元/平方米计缴；通辽金麒麟公司和汇集新能源公司按 2.4 元/平方米计缴；

注 4：企业所得税：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辽宁金麒麟公司、玉丰新能源公司、国盛电力公司、国盛新能源公司、国盛配售电公司、鼎盛新能源公司、恒硕新能源公司、鸿泰发电公司、泰阳发电公司、东山新能源公司、松州新能源公司、启航新能源公司、辰光新能源公司、鑫晟新能源公司、旺天新能源公司、通辽金通公司、农安国盛公司、农安国盛新能源公司、玉龙供电公司、庆州供电公司、国盛售电公司、广星发电公司	20
本公司、江西晨航公司、明益电子公司、宏亿电子公司、通辽金麒麟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广新发电公司、汇集新能源公司、联能太阳能公司、汇集太阳能公司	15
印度晨丰公司	25.17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规定，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通辽金麒麟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广星配售电公司、汇集新能源公司和广新发电公司本期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2. 根据《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9号）规定，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辽宁金麒麟公司、玉丰新能源公司、国盛电力公司、国盛配售电公司、国盛新能源公司、旺天新能源公司、广星发电公司、通辽金通公司、鼎盛新能源公司和东山新能源公司本期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号），《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2023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3年。公司本期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发布的《关于对江西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江西晨航公司2022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3年。江西晨航公司本期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2024年宏亿电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已期满，将重新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尚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证。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内，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预缴，在年度汇算清缴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税款。

6.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发布的《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2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明益电子公司2022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为3年。明益电子公司本期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7.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辽宁金麒麟公司、玉丰新能源公司、国盛电力公司、国盛配售电公司、玉龙供电公司、庆州供电公司、国盛新能源公司、旺天新能源公司、广星发电公司、通辽金通公司、鼎盛新能源公司、恒硕新能源公司、鸿泰发电公司、泰阳发电公司、东山新能源公司、松州新能源公司、启航新能源公司、辰光新能源公司、农安国盛公司、国盛售电公司和鑫晟新能源本期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的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通辽金麒麟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联能太阳能公司、汇集新能源公司、汇集太阳能公司和广新发电公司本期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从事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给予“三免三减半”的优惠。通辽金麒麟公司、联能太阳

能公司、融丰新能源公司、广星配售电公司、汇集新能源公司、汇集太阳能公司和广新发电公司本期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10.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力行业征免土地使用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字[1989]第 013 号第三条，对供电部门的输电线路用地、变电站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广星配售电公司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409.98	186,274.96
银行存款	261,235,955.17	270,216,470.77
其他货币资金	43,334,957.14	51,752,211.1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04,637,322.29	322,154,956.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051,123.54	49,856,345.7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金额包括质押定期存单 15,368,220.00 元、土地保证金 11,836,217.02 元、保函保证金 4,131,613.07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572,012.05 元和经营保证金 426,895.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13,067.41	913,067.41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
权益工具投资			/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盛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和辽宁华诺新能源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913,067.41	913,067.41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913,067.41	913,067.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0,150,470.35	357,695,186.64
1 年以内小计	330,150,470.35	357,695,186.64
1 至 2 年	48,754,805.65	38,136,790.03
2 至 3 年	7,986,891.81	3,277,683.91
3 年以上	2,597,785.57	1,322,845.3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89,489,953.38	400,432,505.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3,815.26	0.25	808,845.54	83.92	154,969.72	968,815.26	0.24	813,845.54	84.00	154,969.72
其中：										
应收账款	963,815.26	0.25	808,845.54	83.92	154,969.72	968,815.26	0.24	813,845.54	84.00	154,96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8,526,138.12	99.75	32,749,665.30	8.43	355,776,472.82	399,463,690.71	99.76	29,330,071.55	7.34	370,133,619.16
其中：										
应收账款	388,526,138.12	99.75	32,749,665.30	8.43	355,776,472.82	399,463,690.71	99.76	29,330,071.55	7.34	370,133,619.16
合计	389,489,953.38	/	33,558,510.84	/	355,931,442.54	400,432,505.97	/	30,143,917.09	/	370,288,588.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常州奥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3,085.37	123,085.37	100.00	经单独测试，预计无法收回
长兴鑫豪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9,939.45	154,969.73	50.00	经单独测试，预计部分难以收回
宁波灿祥光电有限公司	530,790.44	530,790.44	100.00	经单独测试，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3,815.26	808,845.54	83.9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30,150,470.53	19,809,028.22	6.00
1-2年	48,754,805.65	7,313,220.86	15.00
2-3年	7,986,891.81	3,993,445.91	50.00
3年以上	1,633,970.31	1,633,970.31	100.00
合计	388,526,138.12	32,749,665.30	8.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6.00
1-2 年	1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3,845.54		5,000.00			808,84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330,071.55	3,516,343.26		96,749.51		32,749,665.30
合计	30,143,917.09	3,516,343.26	5,000.00	96,749.51		33,558,510.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749.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53,306,926.05		53,306,926.05	13.69	7,608,994.40
单位 B	21,218,651.76		21,218,651.76	5.45	1,273,119.11

单位 C	10,651,445.35		10,651,445.35	2.73	639,086.72
单位 D	10,452,424.56		10,452,424.56	2.68	631,645.47
单位 E	7,567,903.37		7,567,903.37	1.94	806,572.36
合计	103,197,351.09		103,197,351.09	26.49	10,959,418.0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813,328.80	70,161,818.63

合计	55,813,328.80	70,161,818.63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660,316.26	
合计	83,660,316.2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13,328.80	100.00			55,813,328.80	70,161,818.63	100.00			70,161,818.6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5,813,328.80	100.00			55,813,328.80	70,161,818.63	100.00			70,161,818.63
合计	55,813,328.80	/		/	55,813,328.80	70,161,818.63	/		/	70,161,818.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299,604.92	96.86	15,599,419.51	99.70
1 至 2 年	589,786.26	2.96	46,279.01	0.30
2 至 3 年	36,863.60	0.18		
3 年以上				
合计	19,926,254.78	100.00	15,645,698.5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单位 A	4,674,838.86	23.46
单位 B	2,079,000.00	10.43
单位 C	2,079,000.00	10.43
单位 D	1,910,855.26	9.59
单位 E	1,306,804.43	6.56
合计	12,050,498.55	60.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31,779.31	36,915,474.94
合计	7,031,779.31	36,915,47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25,388.49	35,779,022.80
1 年以内小计	1,225,388.49	35,779,022.80
1 至 2 年	5,852,774.19	1,219,759.19
2 至 3 年	173,660.89	259,610.15
3 年以上	475,698.45	637,923.9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727,522.02	37,896,316.0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拆迁补偿款	5,307,544.00	30,228,254.00
出口退税款	368,233.54	509,271.64
押金保证金	1,437,589.28	6,608,766.88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614,155.20	550,023.56
合计	7,727,522.02	37,896,316.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148.25	182,963.87	767,729.02	980,841.1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81,784.50	81,784.50		
--转入第三阶段		-86,830.45	86,830.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065.55	-96,133.41	-292,030.57	-285,098.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51,429.30	81,784.51	562,528.90	695,742.7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账龄1年以内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账龄1-2年的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单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账龄2年以上或特殊计提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预期发生信用减值。

账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6.00
1-2年	15.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转入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980,841.14	-285,098.43				695,742.71
合计	980,841.14	-285,098.43				695,742.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	5,307,544.00	68.68	拆迁补偿款	1-2年	
Security Deposit With NPCL	812,824.06	10.52	保证金	[注 1]	287,383.88
国家税务总局海宁市税务局	368,233.54	4.77	出口退税款	1年以内	
SALWAN INTERNATIONAL PAPER PVT LTD	301,324.95	3.90	保证金	3年以上	301,324.95
海宁市盐官镇乡贤联谊会	300,000.00	3.88	应收暂付款	1-2年	45,000.00
合计	7,089,926.55	91.75	/	/	633,708.83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为 319,191.09 元、账龄 1-2 年为 187,833.80 元、账龄 2-3 年为 131,483.66 元、账龄 3 年以上为 174,315.51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799,321.13	789,223.51	141,010,097.62	114,027,186.05	948,374.69	113,078,811.36
在产品	31,799,590.23		31,799,590.23	31,244,134.05		31,244,134.05
库存商品	89,734,659.36	13,080,685.91	76,653,973.45	83,161,326.55	12,253,502.84	70,907,823.7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7,165,518.93	3,156,027.27	34,009,491.66	44,565,703.19	142,425.21	44,423,277.98
委托加工物资	12,495,537.05		12,495,537.05	6,511,599.38		6,511,599.38
合计	312,994,626.70	17,025,936.69	295,968,690.01	279,509,949.22	13,344,302.74	266,165,646.4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48,374.69	646,803.39		805,954.57		789,223.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253,502.84	4,800,163.61		3,972,980.54		13,080,685.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42,425.21	3,156,027.27		142,425.21		3,156,027.27
合计	13,344,302.74	8,602,994.27		4,921,360.32		17,025,936.6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相关售价或合同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发出商品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9,282,103.21	65,132,976.77
预缴税金	7,870,552.44	460,720.0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合计	67,152,655.65	65,593,696.7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通辽市新通新能源科技有限		4,000,000.00								4,000,000.00	

公司										
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1,184,000.00	101,184,000.00
合计	101,184,000.00	101,184,000.00

其他说明：

2021年10月，公司对海宁视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海宁芯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出资81,408,000.00元和19,776,000.00元，持股比例均为19.20%，投资于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15,813,559.23	1,636,080,657.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15,813,559.23	1,636,080,657.41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7,813,437.82	1,370,461,714.18	15,956,674.88	15,524,694.58	2,059,756,52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4,320.27	47,488,035.47	33,975.43	219,562.98	50,645,894.15
(1) 购置	1,825,255.86	11,689,184.44	31,907.61	215,300.25	13,761,648.16
(2) 在建工程转入	401,015.90	35,779,284.55			36,180,300.4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折算	678,048.51	19,566.48	2,067.82	4,262.73	703,945.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713,283.13	9,017,580.19		88,915.31	10,819,778.63
(1) 处置或报废	1,713,283.13	9,017,580.19		88,915.31	10,819,778.63
4. 期末余额	659,004,474.96	1,408,932,169.46	15,990,650.31	15,655,342.25	2,099,582,636.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715,071.36	321,281,127.56	10,629,110.30	9,855,638.34	422,480,94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49,080.68	46,033,930.78	1,024,382.31	901,084.15	64,308,477.92
(1) 计提	16,348,528.87	46,005,869.39	1,023,246.45	899,357.86	64,277,002.57
(2) 外币折算	551.81	28,061.39	1,135.86	1,726.29	31,475.35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703.45	3,898,264.12		36,296.65	4,215,264.22
(1) 处置或报废	280,703.45	3,898,264.12		36,296.65	4,215,264.22
4. 期末余额	96,783,448.59	363,416,794.22	11,653,492.61	10,720,425.84	482,574,161.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9,327.13	315,589.36			1,194,91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79,327.13	315,589.36			1,194,916.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1,341,699.24	1,045,199,785.88	4,337,157.70	4,934,916.41	1,615,813,559.23
2. 期初账面价值	576,219,039.33	1,048,864,997.26	5,327,564.58	5,669,056.24	1,636,080,657.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35,709.0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124,614.21	正在办理中
小计	8,124,614.21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4,707,199.72	189,898,776.91
工程物资		
合计	294,707,199.72	189,898,776.9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印度工厂在安装设备	5,230,065.75		5,230,065.75	4,173,031.48		4,173,031.48
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8,775.89		1,298,775.89
境内公司在安装设备	8,904,726.64		8,904,726.64	719,236.12		719,236.12
本部盐官厂房建设改造工程				18,185,313.27		18,185,313.27
奈曼旗工业园区 220KV 变电站	63,889,828.05		63,889,828.05	61,307,715.82		61,307,715.82
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绿色供电项目一期工程	117,150,981.99		117,150,981.99	60,924,673.83		60,924,673.83
奈曼旗工业园区配套工程	75,637,525.24		75,637,525.24	22,372,919.47		22,372,919.47
赤峰东山启新 66KV 变电站及线路工程	21,372,169.08		21,372,169.08	19,872,674.38		19,872,674.38
联能太阳能光伏项目	1,300,175.66		1,300,175.66	584,515.99		584,515.99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项目	1,221,727.31		1,221,727.31	459,920.66		459,920.66
合计	294,707,199.72		294,707,199.72	189,898,776.91		189,898,776.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印度工厂在安装设备		4,173,031.48	2,834,339.84	1,777,305.57		5,230,065.75						自筹
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209,410,000.00	1,298,775.89		1,298,775.89								募集资金
境内公司在安装设备		719,236.12	8,513,193.58	327,703.06		8,904,726.64						自筹、募集资金
郭店厂房建设改造工程		18,185,313.27	1,975,701.99	20,161,015.26		0						自筹、募集资金
联能太阳能光伏项目	130,348,821.56	584,515.99	7,398,059.62	6,682,399.95		1,300,175.66	6.13	10.00				自筹
赤峰东山启新 66KV 变电站及线路工程	30,626,014.53	19,872,674.38	1,499,494.70			21,372,169.08	69.78	75.00				自筹
奈曼旗工业园区 220KV 变电站	91,714,347.04	61,307,715.82	2,582,112.23			63,889,828.05	81.51	85.00				自筹
奈曼旗工业园区配套工程	98,340,841.76	22,372,919.47	53,264,605.77			75,637,525.24	76.91	80.00				自筹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项目	114,068,206.49	459,920.66	6,694,907.37	5,933,100.72		1,221,727.31	7.42	10.00				自筹
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绿色供电项目一期工程	458,747,818.08	60,924,673.83	56,226,308.16			117,150,981.99	25.54	25.00				自筹
合计	1,133,256,049.46	189,898,776.91	140,988,723.26	36,180,300.45		294,707,199.7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726,636.07	7,878,000.00	24,604,63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38,477.59		38,477.59
1) 租入			
2) 外币报表折算	38,477.59		38,477.59
3. 本期减少金额	3,731,755.32		3,731,755.32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	3,731,755.32		3731755.32
4. 期末余额	13,033,358.34	7,878,000.00	20,911,358.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98,164.92	157,560.00	7,455,72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0,386.87	157,560.00	1,417,946.87
(1) 计提	1,260,386.87	157,560.00	1,417,946.87
(2) 外币报表折算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1,485.82		1,741,485.82
(1) 处置			
(2) 外币报表折算	1,741,485.82		1,741,485.82
4. 期末余额	6,817,065.97	315,120.00	7,132,18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16,292.37	7,562,880.00	13,779,172.37
2. 期初账面价值	9,428,471.15	7,720,440.00	17,148,911.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风能项目许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397,054.80			14,568,183.58	140,290,142.88	285,255,381.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65.39					26,865.39
(1) 购置	-107,313.89					-107,313.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外币报表折算	134,179.28					134,17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423,920.19			14,568,183.58	140,290,142.88	285,282,246.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561,511.60			4,857,621.28	1,837,417.14	17,256,55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1,326.78			706,464.25	3,674,834.28	5,482,625.31
(1) 计提	1,094,398.19			706,464.25	3,674,834.28	5,475,696.72
(2) 外币报表折算	6,928.59					6,928.5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62,838.38			5,564,085.53	5,512,251.42	22,739,175.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07,048.83					1,407,04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07,048.83				1,407,048.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354,032.98		9,004,098.05	134,777,891.46	261,136,022.4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428,494.37		9,710,562.30	138,452,725.74	266,591,782.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215,024.46					53,215,024.46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311,830.06					21,311,830.06
合计	74,526,854.52					74,526,854.5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215,024.46					53,215,024.46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204,710.95					14,204,710.95
合计	67,419,735.41					67,419,735.4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与明益电子公司购买日相关的资产组	产品属于 LED 散热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169,869,547.51	163,000,000.00	3,503,469.23	五年	增长率 9.19%-17.72%，毛利率 13.74%-18.20%，确定依据为明益电子公司历史经营统计资料、经营情况和经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市场的发展趋势	增长率 0%，毛利率 18.21%，确定依据为明益电子公司历史经营统计资料、经营情况和经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预测	10.57%	依据加权平均成本模型
合计	169,869,547.51	163,000,000.00	3,503,469.23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预付 1 年以上租赁款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083,579.79	236,562.44	1,393,062.65		1,927,079.58
其他	1,062,326.12	97,132.96	306,044.90		853,414.18
合计	4,145,905.91	333,695.40	1,699,107.55		2,780,493.7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584,447.53	7,481,735.73	43,488,215.17	6,588,032.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990,626.33	2,248,593.95	18,253,977.73	2,738,096.65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2,315,486.98	2,194,287.73	11,347,346.33	1,851,164.44
超额业绩奖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应付债券计提利息	53,453,232.09	8,017,984.81	42,679,651.39	6,401,947.71
专项应付款				
租赁负债	7,026,342.27	1,758,799.22	10,701,801.10	2,622,861.32
未弥补亏损	3,667,972.37	916,993.09	3,573,318.48	908,770.34
合计	142,038,107.57	22,618,394.53	130,044,310.20	21,110,873.3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3,067.41	136,960.11	913,067.41	136,960.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6,216,292.37	1,552,677.60	9,684,905.93	2,366,529.45
应收拆迁补偿款	5,307,544.00	796,131.60	30,228,254.00	4,534,238.10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134,777,891.46	27,028,724.22	138,452,725.74	27,028,724.22
合计	147,214,795.24	29,514,493.53	179,278,953.08	34,066,451.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5,769.31	20,132,625.22	7,037,727.66	14,073,14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5,769.31	27,028,724.22	7,037,727.66	27,028,724.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31,502,353.03		31,502,353.03	8,857,680.91		8,857,680.91
合计	31,502,353.03		31,502,353.03	8,857,680.91		8,857,680.9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3,334,957.14	43,334,957.14	质押	土地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经营保证金、质押定期存单	34,825,368.72	34,825,368.72	质押	土地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经营保证金、质押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55,701,051.13	485,215,529.28	抵押	借款抵押	544,823,029.56	483,434,507.86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0,582,206.98	45,265,597.03	抵押	借款抵押	48,140,042.98	43,720,884.62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64,028,701.50	56,019,912.48	质押	借款质押	50,588,864.37	45,474,597.65	质押	借款质押
应收款					6,351,049.53	6,351,049.53	质	开具银行

项融资							押	承兑汇票 质押
合计	713,646,916.75	629,835,995.93	/	/	684,728,355.16	613,806,408.38	/	/

其他说明：

通辽金麒麟公司以科尔沁区金麒麟 1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与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供电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为质押，融丰新能源公司以奈曼旗融丰 15MW 分散式风电项目所产生的供电收费权作为质押，广星配售电公司以与园区内供电用户签订的供电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通辽汇集新能源公司以开发区城园分散式风电场基于收费权所产生的应收账款为质押。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1,878.02
抵押借款	64,973,841.68	49,962,205.01
保证借款	158,698,333.34	169,741,050.89
信用借款	180,556,319.42	226,734,120.84
合计	404,228,494.44	446,849,254.7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856,677.75	2,944,455.15
合计	14,856,677.75	2,944,455.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等经营款项	113,732,679.62	105,641,079.65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项	288,503,913.50	171,163,454.83
合计	402,236,593.12	276,804,534.4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款	2,724,154.18	2,787,020.39
合计	2,724,154.18	2,787,020.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417,362.08	74,470,012.61	80,610,454.78	16,276,919.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1,941.38	4,690,226.38	4,965,386.16	526,781.60
合计	23,219,303.46	79,160,238.99	85,575,840.94	16,803,701.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53,235.29	67,503,426.97	73,616,395.39	15,440,266.87
二、职工福利费		2,448,285.34	2,448,285.34	
三、社会保险费	386,227.89	2,764,050.06	2,801,624.95	348,653.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9,962.06	2,420,352.53	2,434,441.49	305,873.10
工伤保险费	66,265.83	343,697.53	367,183.46	42,779.9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36,389.00	1,043,508.65	1,057,523.65	122,3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1,509.90	710,741.59	686,625.45	365,626.04
合计	22,417,362.08	74,470,012.61	80,610,454.78	16,276,919.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74,288.34	4,537,235.10	4,801,734.94	509,788.50
2、失业保险费	27,653.04	152,991.28	163,651.22	16,993.10
合计	801,941.38	4,690,226.38	4,965,386.16	526,78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57,656.35	1,635,198.4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6,386,870.02	8,373,867.14
个人所得税	128,961.67	254,217.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939.56	89,169.41
房产税	1,368,654.84	2,741,624.89
印花税	207,343.67	230,584.06
土地使用税	424,627.47	1,015,591.47
教育费附加	44,434.70	48,074.88
地方教育附加	29,623.14	32,049.88
残疾人保障金	180,261.48	6,357.09
其他	2,778.14	1,041.67
合计	11,515,151.04	14,427,776.1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16,943.72	59,204,888.23
合计	8,816,943.72	59,204,888.23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款	2,045,425.01	
股权收购款		47,400,000.00
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6,565,237.88	9,586,305.24
其他	206,280.83	2,218,582.99
合计	8,816,943.72	59,204,888.2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673,696.03	1,044,381.9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263,306.15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87,248.17	1,981,917.57
合计	71,960,944.20	22,289,605.64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407,231.29	384,255.48
合计	407,231.29	384,255.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334,400,000.00	365,435,115.55
抵押借款	143,000,000.00	153,210,375.00

保证借款	32,000,000.00	34,000,000.00
信用借款	49,600,000.00	9,509,869.44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98,660,000.00	
合计	857,660,000.00	562,155,359.9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28,505,282.72	417,752,843.29
合计	428,505,282.72	417,752,843.29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晨丰转债	100元	0.5	2021-08-23	6年	415,000,000.00	417,752,843.29		2,097,684.01	8,678,755.42	24,000.00	428,505,282.72	否
		0.7										
		1.00										
		2.00										
		2.50										
3.00												
合计	/	/	/	/	415,000,000.00	417,752,843.29		2,097,684.01	8,678,755.42	24,000.00	428,505,282.7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55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8月23日公开发行41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41,500.00万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5%、第二年0.7%、第三年1.0%、第四年2.0%、第五年2.5%、第六年3.0%。晨丰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2年2月28日至2027年8月2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初始转股价格为13.06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因派发现金股利，公司于2022年7月8日修正转股价格为12.94元/股。本期共有24,000.00元晨丰转债转换成3,630股公司股票。截至2024年06月30日，累计共有96,000.00元晨丰转债转换成7,404股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进行初始计量时，对应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375,144,957.22元，计入应付债券；对应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31,104,901.27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期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负债部分的

摊余成本 8,678,755.42 元，按实际转股数减少其他权益工具 1,799.15 元，增加股本 1,87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1,070.42 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租赁款	6,153,958.39	8,753,159.8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14,864.29	585,046.63
合计	5,739,094.10	8,168,113.25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8,505,800.0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08,505,800.08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租回融资款		401,820,752.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3,314,952.29
拆迁补偿款		
合计		308,505,800.08
合计		308,505,800.08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89,302.12	2,106,405.55	1,168,845.58	21,026,862.0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0,089,302.12	2,106,405.55	1,168,845.58	21,026,862.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报表折算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LED 绿色照明结构组件项目补助	1,999,472.10		406,480.92		1,592,991.18	与资产相关
照明灯头智能生产检测系统项目补助	98,539.52		98,539.52			与资产相关
照明附件产品生产数字化系统项目补助	153,333.01		40,000.02		113,332.99	与资产相关
LED 散热结构件自动化生产系统项目补助	189,833.61		33,499.98		156,333.63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伺服机替代玻璃熔炉生产工艺节能项目补助	15,899.68		10,600.06		5,299.62	与资产相关
照明配件及标准模具生产线项目补助	133,959.75		21,151.50		112808.25	与资产相关
宏亿电子机电建设项目补助	638,050.54		18,952.02		619,098.52	与资产相关
印度晨丰土地补助	8,741,955.80		54,486.27	-23,905.55	8,711,375.08	与资产相关
宏亿电子改扩建印制电路板项目	1,723,333.42		109,999.98		1,613,333.44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扩容提升财政奖励	1,349,043.14		40,674.66		1,308,368.48	与资产相关
LED 绿色结构组件及生产智能化建设补助	1,535,256.56		110,982.42		1,424,274.1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2,020,000.00		12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6KV 变电站项目补助	1,490,624.99		85,178.58		1,405,446.41	与资产相关

江西晨丰土地补助		2,082,500.00	18,299.65		2,064,200.35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0,089,302.12	2,082,500.00	1,168,845.58	-23,905.55	21,026,862.0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9,005,534.00				1,870.00	1,870.00	169,007,404.00

其他说明：

公司股份总数增加系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进行了转股，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4,149,280.00	31,099,504.18			240.00	1,799.15	4,149,040.00	31,097,705.03
合计	4,149,280.00	31,099,504.18			240.00	1,799.15	4,149,040.00	31,097,705.0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减少系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进行了转股，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3,606,178.79	21,070.42		493,627,249.2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93,606,178.79	21,070.42		493,627,249.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增加 21,070.42 元系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进行了转股，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27,789.31	-2,691,385.81				-2,691,766.33	380.52	-20,219,555.6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527,789.31	-2,691,385.81				-2,691,766.33	380.52	-20,219,555.6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527,789.31	-2,691,385.81				-2,691,766.33	380.52	-20,219,555.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6,414,940.70			66,414,940.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6,414,940.70			66,414,940.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497,756.21	350,386,384.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1,412.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497,756.21	350,547,797.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30,753.29	83,863,892.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13,933.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350,887.8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077,621.65	432,497,756.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9,190,500.95	485,691,964.90	539,968,752.43	462,928,977.40
其他业务	36,827,739.24	35,249,166.87	35,499,398.80	33,509,466.01
合计	626,018,240.19	520,941,131.77	575,468,151.23	496,438,443.4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灯头类	131,707,961.82	114,971,093.60	131,707,961.82	114,971,093.60
LED 灯泡散热器	211,861,127.00	175,533,352.07	211,861,127.00	175,533,352.07
印制电路板	125,060,278.69	110,033,835.46	125,060,278.69	110,033,835.46
灯具金属件及其他	82,340,850.45	78,131,273.80	82,340,850.45	75,124,540.16
新能源发电	37,951,183.50	16,714,084.68	37,951,183.50	16,714,084.68
配售电	36,995,543.31	28,564,225.80	36,995,543.31	28,564,225.8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25,916,944.77	520,941,131.77	625,916,944.77	520,941,131.77
合计	625,916,944.77	520,941,131.77	625,916,944.77	520,941,131.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5,575.65	727,203.63
教育费附加	212,942.11	408,588.58
资源税		
房产税	1,602,210.05	1,154,332.92
土地使用税	564,157.30	245,250.00
车船使用税	11,000.84	8,396.42
印花税	458,685.00	332,671.48
地方教育附加	141,961.45	272,392.4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3,904.39	182,331.43
环境保护税	4,676.10	0.5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61.19	
合计	3,575,274.08	3,331,167.40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43,929.43	3,848,425.76
业务经费	1,265,092.53	2,249,465.07
市场推广宣传费	129,553.10	202,468.83
其他	199,602.15	90,873.94
合计	5,638,177.21	6,391,233.6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04,980.32	12,479,180.90
折旧及摊销	10,031,067.58	7,945,081.10
办公经费	3,358,932.90	2,044,781.33
中介费	2,145,009.37	1,737,646.16
业务招待费	2,378,367.63	2,445,518.31
保险费	234,929.50	360,185.66
其他	265,239.47	175,261.02
合计	32,418,526.77	27,187,654.4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26,654.87	13,309,239.50
材料投入	6,645,907.29	6,188,076.15
折旧及摊销	1,951,630.09	1,840,839.25
其他投入	573,090.61	418,962.39
合计	21,797,282.86	21,757,117.29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100,879.65	14,293,520.19
利息收入	-4,412,750.85	-3,750,052.19
汇兑净损益	-1,508,819.15	20,248.23
其他	299,786.67	292,813.14
合计	31,479,096.32	10,856,529.37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8,845.58	1,106,262.0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8,969.00	338,828.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666.69	36,692.27
增值税减免	3,292,195.45	
合计	5,816,676.72	1,481,782.2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04,524.48	818,219.1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0,479.83
合计	4,204,524.48	1,948,699.01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11,343.26	2,943,046.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098.43	95,893.0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226,244.83	3,038,939.57
----	--------------	--------------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602,994.27	1,235,080.4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602,994.27	1,235,080.46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05,593.00	149,277.7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31,882.9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037,475.97	149,277.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款项	127,062.48	93,860.77	127,062.48
赔、罚款收入	101,874.40	7,664.00	101,874.40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利得			
其他	30,170.00	28,622.83	30,170.00

合计	259,106.88	130,147.60	259,106.88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1,800.00	60,846.00	41,800.00
赔、罚款支出	362,483.38	701,813.73	362,483.38
其他	2,797.13	28,644.53	2,797.13
合计	407,080.51	791,304.26	407,080.51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898,900.71	5,447,344.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61,357.42	-3,318,756.78
合计	-462,456.71	2,128,588.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250,215.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7,532.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5,934.4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4,262.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6,628.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80,949.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42,435.24
减：非应税收入或加计扣除等纳税调减的影响	7,493,965.10
所得税费用	-462,45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不符合现金等价物定义的其他货币资金	2,098,831.59	885,078.70
收到的政府补助	3,438,201.05	377,646.77
收到利息收入	4,294,024.39	3,716,899.10
收回员工备用金	217,452.00	303,187.55
收到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495,022.98	438,782.22
收到政府拆迁赔偿款	24,920,710.00	
其他	378,145.52	3,500.84
合计	35,842,387.53	5,725,095.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不符合现金等价物定义的其他货币资金	7,000,000.00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799,041.55	752,273.47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10,158,798.63	2,748,944.73
支付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535,862.07	7,263,803.49
支付员工备用金	662,768.71	318,620.00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573,090.61	21,686.61
其他	838,415.00	469,340.96
合计	21,567,976.56	11,574,669.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单位及个人拆借款	33,888.89	1,947,610.37

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		
支付资产租赁款	1,121,941.55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和利息		
合计	1,155,830.44	1,947,610.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12,672.33	6,022,000.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29,239.10	1,235,080.46
信用减值损失		3,038,939.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308,477.92	41,327,445.6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17,946.87	1,427,036.75
无形资产摊销	5,482,625.31	1,846,524.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99,107.55	2,556,49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7,475.97	149,27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592,060.50	14,313,768.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04,524.48	-1,948,699.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59,479.48	-3,484,70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96,135.55	-19,283,699.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94,338.51	-24,063,133.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758,045.16	-9,464,319.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6,897.77	13,672,010.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302,365.15	239,920,881.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329,588.17	307,511,378.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7,223.02	-67,590,497.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1,302,365.15	287,329,588.17
其中：库存现金	66,409.98	186,274.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1,235,955.17	270,216,470.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926,842.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302,365.15	287,329,588.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账户	57,018,357.42	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合计	57,018,357.42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质押的定期存单	15,368,220.00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572,012.05	12,828,768.65	使用受限
土地保证金	11,836,217.02	9,290,407.17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4,131,613.07	2,758,021.03	使用受限
经营保证金等	426,895.00	517,807.50	使用受限
合计	43,334,957.14	25,395,004.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见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94,838.87	7.1268	1,388,577.66
欧元			
卢比	609,647,847.06	0.085379	52,051,123.53
应收账款	-	-	
美元	4,463,976.92	7.1268	31,813,870.70
欧元	325,002.86	7.6617	2,490,074.41
港币			
卢比	350,449,759.48	0.085379	29,921,050.01
预付账款	-	-	
卢比	22,138,912.12	0.085379	1,890,198.18
港币			
卢比			
卢比			
应付账款			
卢比	382,240,375.77	0.085379	32,635,301.05
其他应收款			
其中：卢比	14,797,572.09	0.085379	1,263,401.91
其他应付款			
其中：卢比	365,226,113.58	0.085379	31,182,640.3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印度晨丰公司境外主要经营地为印度，考虑到业务收支以卢比为主，选择印度卢比作为记账本位币

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121,941.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01,295.42	
合计	101,295.4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626,654.87	13,309,239.50
材料投入	6,645,907.29	6,188,076.15
折旧及摊销	1,951,630.09	1,840,839.25
其他投入	573,090.61	418,962.39
合计	21,797,282.86	21,757,117.2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1,797,282.86	21,757,117.2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同通辽市新通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共同出资设立通辽市金通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通辽金麒麟公司持股 51%，主要经营范围为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以及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等；

2. 公司全资孙公司国盛（辽宁）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吉林省长春市农安县成立子公司农安国盛电力供应有限公司，国盛新能源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等；

3. 公司全资孙公司农安国盛电力供应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吉林省长春市农安县成立农安国盛新能源有限公司，农安国盛公司持股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以及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等。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晨丰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宁市	1,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商业	100.00		设立
江西晨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平市	1,062.335	江西省乐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市	1,200.00	江西省景德镇市	制造业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宁市	2,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制造业	6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诺伊达	103,255.00 万卢比	印度-诺伊达	制造业	99.90		设立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	江西省	10,000.00	江西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公司	九江市		瑞昌市				
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	2,000.00	内蒙古通辽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金麒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5,300.00	辽宁省沈阳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国盛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5,000.00	辽宁省沈阳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奈曼旗广星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	12,000.00	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	电力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	3,000.00	内蒙古通辽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5,000.00	内蒙古赤峰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辽市旺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	7,500.00	内蒙古通辽市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00	-762,023.91		1,470,189.77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0.1	893.88		136,459.48
小计		-761,130.03		1,606,649.2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7,417,252.95	116,866,114.63	264,283,367.58	260,243,037.66	2,232,431.96	262,475,469.62	141,267,486.68	124,326,701.54	265,594,188.22	259,115,742.93	2,361,383.96	261,477,126.89

技 有 限 公 司													
晨 丰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24,561,182.81	377,119.08	501,680,371.89	381,366,198.87	14,375,980.39	395,742,179.26	120,369,584.23	384,703,843.52	505,073,427.75	378,821,639.02	16,811,823.71	395,633,462.7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3,641,509.17	-2,309,163.37	-2,309,163.37	19,277,147.55	125,295,574.90	-6,370,864.16	-6,370,864.16	-8,587,844.97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60,202,067.16	900,255.10	1,280,774.05	18,852,211.51	85,563,343.27	13,016,481.29	18,917,026.12	24,670,586.6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LED 绿色照明结构组件项目补助	1,999,472.10			406,480.92		1,592,991.18	与资产相关
照明灯头智能生产检测系统项目补助	98,539.52			98,539.52			与资产相关
照明附件产品生产数字化系统项目补助	153,333.01			40,000.02		113,332.99	与资产相关
LED 散热结构件自动化生产系统项目补助	189,833.61			33,499.98		156,333.63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伺服机替代玻璃熔炉生产工艺节能项目补助	15,899.68			10,600.06		5,299.62	与资产相关
照明配件及标准模具生产线	133,959.75			21,151.50		112,808.25	与资产相关

项目补助							
宏亿电子机电建设项目补助	638,050.54			18,952.02		619,098.52	与资产相关
印度晨丰土地款补助	8,741,955.80			54,486.27	-23,905.55	8,711,375.08	与资产相关
宏亿电子改扩建印制电路板项目	1,723,333.42			109,999.98		1,613,333.44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扩容提升财政奖励	1,349,043.14			40,674.66		1,308,368.48	与资产相关
LED 绿色结构组件及生产智能化建设	1,535,256.56			110,982.42		1,424,274.14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2,020,000.00			120,000.00		1,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6KV 变电站	1,490,624.99			85,178.58		1,405,446.41	与资产相关
江西晨丰土地补助		2,082,500.00		18,299.65		2,064,200.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089,302.12	2,082,500.00		1,168,845.58	-23,905.55	21,026,862.0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68,845.58	1,106,262.01
与收益相关	1,348,969.00	338,828.00
合计	2,517,814.58	1,445,090.0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

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6.49%（2023 年 12 月 31 日：22.06%）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261,888,494.44	1,496,446,158.26	485,152,045.47	228,478,958.44	782,815,154.35
应付票据	14,856,677.75	14,856,677.75	14,856,677.75		
应付账款	402,236,593.12	506,711,015.96	506,711,015.96		
其他应付款	8,816,943.72	588,223,050.34	588,223,050.34		

应付债券	428,505,282.72	498,600,306.67	5,532,053.33	36,649,853.34	456,418,400.00
租赁负债	5,739,094.10	6,104,288.24		3,388,599.80	2,715,688.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960,944.20	72,271,033.43	72,271,033.43		
小计	2,194,004,030.05	3,183,212,530.65	1,672,745,876.28	268,517,411.58	1,241,949,242.7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010,048,996.67	1,271,196,839.19	487,620,144.74	46,401,000.00	737,175,694.44
应付票据	2,944,455.15	2,944,455.15	2,944,455.15		
应付账款	276,804,534.48	276,804,534.48	276,804,534.48		
其他应付款	59,204,888.23	59,204,888.23	59,204,888.23		
应付债券	417,752,843.29	498,605,146.67	5,532,373.33	36,651,973.33	456,420,800.00
租赁负债	10,150,030.82	11,004,521.55	2,365,881.56	5,084,686.65	3,553,953.34
长期应付款	327,769,106.23	436,018,263.21	34,197,510.84	68,395,021.68	333,425,730.69
小计	2,104,674,854.87	2,555,778,648.48	868,669,788.33	156,532,681.66	1,530,576,178.4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12,823.00 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3,067.41	913,067.4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13,067.41	913,067.4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13,067.41	913,067.41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55,813,328.80	55,813,328.80
(七) 其他流动资产-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184,000.00	101,184,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7,910,396.21	157,910,396.2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丁闵控制的企业
国盛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丁闵控制的企业
辽宁华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丁闵控制的企业
张锐	丁闵之配偶
彭金田	宏亿电子公司之重要少数股东
陈常海	明益电子公司之重要少数股东
陆伟	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运维费	1,674,701.01	5,000,000.00	否	
	办公服务	95,754.72	200,000.00	否	
小计		1,770,455.7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233,767.62	
	服务费	196,658.90	
小计		430,426.5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丁闵、张锐	43,000,000.00	2022年10月14日	2034年10月14日	否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300,000.00	2024年4月1日	2025年3月31日	否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5年2月28日	否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丁闵、张锐	68,000,000.00	2022年2月14日	2032年2月13日	否
国盛电力销售有限公司、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丁闵、张锐	245,500,000.00	2023年4月10日	2038年4月10日	否
陈常海	5,000,000.00	2023年11月2日	2024年5月7日	否
	5,000,000.00	2022年11月6日	2024年5月7日	否
陆伟	34,000,000.00	2023年2月15日	2027年2月14日	否
	15,000,000.00	2023年2月15日	2025年2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辽宁华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1-06	2024-11-05	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息，2023 年利息为 10,541.67 元，2024 年 1-6 月利息为 34,883.34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7.87	228.4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广新发电公司本期向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新能源项目 EPC 金额为 52,037,594.15 元；
广星配售电公司本期向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新能源项目 EPC 金额为 54,951,279.94 元；
玉龙供电公司本期向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新能源项目 EPC 金额为 611,685.77 元；
汇集太阳能公司本期向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新能源项目 EPC 金额为 5,794,678.92 元；
联能太阳能公司本期向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新能源项目 EPC 金额为 6,264,247.71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6,247,606.73	129,319,954.7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辽宁华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45,425.01	13,917,110.37
其他应付款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632,689.11
其他应付款	国盛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17,011,685.59
其他应付款	彭金田		33,888.89
小计		2,045,425.01	49,595,373.96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与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于 2023 年 5-6 月期间签订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承诺，本公司向其收购的通辽金麒麟公司、辽宁金麒麟、国盛电力公司、广星配售电公司、旺天新能源、广星发电公司和东山新能源公司等七家标的公司于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合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200 万元、3,300 万元和 4,900 万元。在承诺期内，如果上述七家标的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则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标的公司利润承诺期内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不足累计承诺的净利润数，则麒麟新能、国盛销售和华诺新能源应对公司进行补偿，合计应补偿的总金额=(各年净利润承诺数总和-各年净利润实现数总和)÷各年净利润承诺数总和×标的股权交易

价格。标的公司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合计实现净利润 1,249.88 万元，占 2024 年度应完成的业绩承诺金额的 37.88%。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一) 尚未完全履行的重要工程合同

项目	供应商	币种	合同总价款/决算价	已支付金额
晨丰印度诺伊达厂房项目	中国建筑潇湘（印度）有限公司	卢比	2,629,040,000.00	2,322,076,221.00
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海宁新越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68,080,000.00	67,008,702.00
通辽联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科尔沁区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项目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37,903,700.00	
赤峰东山启新 66KV 变电站及线路工程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8,301,633.00	
奈曼旗工业园区 220KV 变电站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93,649,374.00	32,400,000.00
广星绿电联网工程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5,833,888.00	4,500,000.00
广星园区联网项目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1,210,349.00	5,000,000.00
通辽经济技术开发区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项目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21,133,100.00	
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绿色供电项目（风储部分）一期工程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67,850,000.00	
奈曼旗工业园区增量配电网绿色供电项目（光伏发电	金麒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5,920,000.00	

部分) 一期工程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5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 415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1,5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60.2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0,939.75 万元，扣除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0,625.62 万元。

公司承诺本次募集资金建设的项目为：“大功率 LED 照明结构件及厨具配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收购明益电子 16% 股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5,779.77 万元，其中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其先期投入 11,448.76 万元，公司已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448.76 万元。

(三) 保函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境内子公司已开立的保函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开立银行	期限	金额	受益人
1	国盛售电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6/06-2025/6/30	100,000.00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		哈尔滨支行	2023/12/07-2025/6/30	2,000,000.00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		中国光大银行沈阳分行	2024/4/01-2025/3/31	8,300,000.00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4		民生银行沈阳分行	2023/11/23-2025/2/28	1,500,000.00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四) 拆迁补偿

根据公司与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签订的《企业土地收回及房屋收储协议》，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将收回 41,243.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海国用（2016）第 01081 号）、40,296.80 平方米的房屋建筑（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81267-00381274 号等），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位于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 4 号。2023 年 12 月，公司已将相关拆迁资产移交给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并在当年度确认资产处置收益，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相关拆迁补偿款余下 5,307,544.00 元尚未收到。

(五) 业绩承诺补偿事项

详见本报告附注之关联方承诺说明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66,103.6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366,103.66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照明业务和新能源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照明业务部分	新能源业务部分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50,874,854.48	75,143,385.71		626,018,240.19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550,773,559.06	75,143,385.71		625,916,944.77
营业成本	475,662,821.29	45,278,310.48		520,941,131.77
资产总额	2,461,155,872.19	1,378,361,213.53	-380,000,000.00	3,459,517,085.72
负债总额	1,289,426,744.62	984,083,109.76		2,273,509,854.3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融丰新能源公司开发运营的“融丰新能源15MW分散式风电项目”和汇集新能源公司开发运营的“汇集新能源开发区城园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应收风电能源补贴为4,650.46万元。由于上述可再生能源补贴需要经过电网初审、能源主管部门复审、信息中心复核，公示后纳入补贴目录，相关资金由财政部拨付款项后国网公司再行转付。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汇集新能源公司开发运营的“汇集新能源开发区城园50MW分散式风电项目”已纳入补贴目录且首笔补贴款已到账，融丰新能源公司开发运营的“融丰新能源15MW分散式风电项目”处于审核阶段，回款时间存在滞后的可能性。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63,813,748.83	199,094,900.08
1年以内小计	163,813,748.83	199,094,900.08
1至2年	29,882,911.95	10,150,398.39
2至3年	565,915.48	931,385.39
3年以上	1,500,359.33	974,225.23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95,762,935.59	211,150,909.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3,875.81	0.33	653,875.81	100.00		658,875.81	0.31	658,875.81	100.00	
其中：										
应收账款	653,875.81	0.33	653,875.81	100.00		658,875.81	0.31	658,875.8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109,059.78	99.67	11,599,873.32	5.95	183,509,186.46	210,492,033.28	99.69	11,034,285.63	5.24	199,457,747.65
其中：										
应收账款	195,109,059.78		11,599,873.32	5.95	183,509,186.46	210,492,033.28	99.69	11,034,285.63	5.24	199,457,747.65
合计	195,762,935.59	/	12,253,749.13	/	183,509,186.46	211,150,909.09	/	11,693,161.44	/	199,457,747.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常州奥拓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3,085.37	123,085.37	100.00	经单独测试,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灿祥光电有限公司	530,790.44	530,790.44	100.00	经单独测试,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3,875.81	653,875.8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61,660,728.45	11,599,873.32	7.17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合并	33,448,331.33		
合计	195,109,059.78	11,599,873.32	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8,875.81		5,000.00			653,87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34,285.63	662,337.20		96,749.51		11,599,873.32
合计	11,693,161.44	662,337.20	5,000.00	96,749.51		12,253,749.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749.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31,087,786.21		31,087,786.21	15.88	642,647.32
单位 B	10,402,424.56		10,402,424.56	5.31	624,145.47
单位 C	6,847,000.52		6,847,000.52	3.50	249,638.90
单位 D	6,678,586.61		6,678,586.61	3.41	400,715.20
单位 E	5,746,522.27		5,746,522.27	2.94	326,633.80
合计	60,762,320.17		60,762,320.17	31.04	2,243,780.6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5,263,989.15	590,779,091.89
合计	585,263,989.15	590,779,09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6,247,108.48	107,050,999.84
1年以内小计	36,247,108.48	107,050,999.84
1至2年	157,652,223.05	316,528,731.47
2至3年	239,252,317.09	123,564,393.43
3年以上	152,149,690.51	43,745,770.13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85,301,339.13	590,889,894.8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内关联方款项	579,406,106.62	555,304,239.87
拆迁补偿款	5,307,544.00	30,228,254.00
出口退税款	265,188.51	
押金保证金		5,039,026.00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322,500.00	318,375.00
合计	585,301,339.13	590,889,894.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968.82	102,834.16		110,802.9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7,968.82	102,834.16		110,802.98
--转入第二阶段	-29,999.98	29,999.9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381.16	-102,834.16		-73,453.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7,350.00	29,999.98		37,349.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账龄 1 年以内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第二阶段：账龄 1 年以内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单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账龄 2 年以上或特殊计提坏账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02.98	-73,453.00				37,349.98
合计	110,802.98	-73,453.00				37,349.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CHENFENG TECH PRIVATE LIMITED	324,408,072.55	55.43	暂借款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4,500,000.00	28.11	暂借款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839,222.22	14.32	暂借款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	6,658,811.85	1.14	暂借款		
海宁市盐官镇人民政府	5,307,544.00	0.91	拆迁补偿款	1-2 年	
合计	584,713,650.62	99.91	/	/	

CHENFENG TECH PRIVATE LIMITED 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8,394,194.04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112,221,705.47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108,387,000.00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95,405,173.04 元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20,556,448.43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34,979,905.89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103,520,094.11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5,443,551.57 元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1,678,444.44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3,514,588.90 元，账龄 2-3 年金额为 27,345,222.98 元，账龄 3 年以上金额为 51,300,965.90 元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为 5,230,333.06 元，账龄 1-2 年金额为 1,428,478.79 元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3,194,592.63	66,578,447.12	696,616,145.51	743,194,592.63	66,578,447.12	676,616,145.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63,194,592.63	66,578,447.12	696,616,145.51	743,194,592.63	66,578,447.12	676,616,145.5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晨丰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晨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70,683,120.54			70,683,120.54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375,000.00			75,375,000.00		66,578,447.12
海宁明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5,520,000.00			65,520,000.00		
晨丰科技私人有限公司	101,616,472.09			101,616,472.09		
江西晨丰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1,824,697.00			81,824,697.00		
辽宁金麒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519,682.00			58,519,682.00		
辽宁国盛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9,693,176.00			19,693,176.00		
奈曼旗广星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109,487,815.00			109,487,815.00		
通辽市旺天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90,474,630.00			90,474,630.00		
赤峰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通辽广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743,194,592.63	20,000,000.00		763,194,592.63		66,578,447.1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5,370,816.59	166,000,000.00	66,578,447.12	5年和永续期	增长率8.75%-11.90%，毛利率11.57%-16.02%确定依据为宏亿电子公司历史经营统计资料、经营情况和经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市场的发展趋势	增长率0%，毛利率16.02%	确定依据为宏亿电子公司历史经营统计资料、经营情况和经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预测
合计	265,370,816.59	166,000,000.00	66,578,447.12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6,780,659.80	260,756,752.40	329,449,867.73	289,346,853.66
其他业务	13,196,565.53	10,758,731.81	14,042,683.59	11,147,044.38
合计	309,977,225.33	271,515,484.21	343,492,551.32	300,493,898.0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灯头类	120,856,333.06	110,945,592.42	120,856,333.06	110,945,592.42
LED灯泡散热器	127,134,289.14	107,918,547.85	127,134,289.14	107,918,547.85

印制电路板	5,143,111.76	4,998,222.05	5,143,111.76	4,998,222.05
灯具金属件及其他	56,843,491.37	47,653,121.89	56,843,491.37	47,653,121.8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合计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309,875,929.91	271,515,484.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204,524.48	818,219.1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衍生金融工具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0,479.83
合计	4,204,524.48	1,948,699.01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7,475.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1,415.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204,52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73.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2,649.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51.21	
合计	5,355,344.0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丁闵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